

索引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開支預算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第 4 節會議
綜合檔案名稱：FSTB(FS)-2-c1.doc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01	0576	陳振英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2	0577	陳振英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3	0608	陳振英	148	-
FSTB(FS)004	0674	陳振英	148	-
FSTB(FS)005	1052	陳健波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06	1053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7	1055	陳健波	148	-
FSTB(FS)008	1056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09	1057	陳健波	148	-
FSTB(FS)010	1058	陳健波	148	-
FSTB(FS)011	1060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2	1066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3	1067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4	1073	陳健波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5	1853	張超雄	148	-
FSTB(FS)016	1674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7	1675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8	1676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19	1677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0	1680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1	1681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2	1691	張華峰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23	1694	張華峰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24	1695	張華峰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25	1698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6	1699	張華峰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7	2598	周浩鼎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8	2599	周浩鼎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29	2600	周浩鼎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0	2088	朱凱迪	148	-
FSTB(FS)031	2985	許智峯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2	1150	郭榮鏗	148	(1) 財經事務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33	0893	林健鋒	148	-
FSTB(FS)034	2372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5	2373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6	2380	梁繼昌	148	-
FSTB(FS)037	2395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8	2396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39	0435	陸頌雄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0	2745	陸頌雄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1	1726	譚文豪	148	-
FSTB(FS)042	1727	譚文豪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3	0305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4	0306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5	0307	涂謹申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46	0308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7	0309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8	0310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49	0311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0	0313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1	0380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2	0516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3	0645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4	1989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5	1991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6	1992	涂謹申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7	2065	謝偉俊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58	2237	謝偉俊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59	2238	謝偉俊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60	2239	謝偉俊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61	1192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2	1194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3	1197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4	1265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5	1266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6	1267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7	1268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8	1269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69	3205	黃定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70	3571	胡志偉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71	0795	何俊賢	26	-
FSTB(FS)072	0875	林健鋒	26	(6) 勞工統計
FSTB(FS)073	0048	石禮謙	26	(6) 勞工統計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074	1298	譚文豪	26	(2) 社會統計 (4) 綜合統計服務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075	3151	田北辰	26	-
FSTB(FS)076	3622	陳志全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77	3638	陳志全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78	4405	張超雄	148	-
FSTB(FS)079	4406	張超雄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0	4414	張超雄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1	4374	郭家麒	148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82	6327	郭家麒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3	5949	郭榮鏗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4	5926	梁繼昌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5	4150	梁耀忠	148	-
FSTB(FS)086	5197	譚文豪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7	5250	譚文豪	148	(1) 財經事務
FSTB(FS)088	5968	譚文豪	148	(1) 財經事務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FSTB(FS)089	5638	陳淑莊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0	3975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1	4681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2	4682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3	4683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4	4684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5	4685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6	4686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7	4687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8	4688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099	4689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0	4690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1	4691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2	4692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3	4693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4	4694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5	4695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6	4696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7	4697	張超雄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08	6201	張超雄	26	-
FSTB(FS)109	6044	葉建源	26	-
FSTB(FS)110	4184	梁耀忠	26	-
FSTB(FS)111	493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答覆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FSTB(FS)112	4931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3	4932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4	4933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5	4934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6	4935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7	4936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8	4937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19	4938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0	4988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1	4989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2	499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4) 綜合統計服務
FSTB(FS)123	4991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4	4992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5	4993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6	4994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7	4995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8	4996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29	4997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0	4999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1	500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2	5001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3	5003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4	5004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5	5005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6	5006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37	5093	邵家臻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138	5095	邵家臻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139	5097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40	5100	邵家臻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141	6300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42	6305	邵家臻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43	5227	譚文豪	26	(2) 社會統計
FSTB(FS)144	5228	譚文豪	26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FSTB(FS)145	5500	黃國健	26	-
FSTB(FS)146	5234	譚文豪	116	(1) 破產管理署
FSTB(FS)147	5483	譚文豪	116	(1) 破產管理署
FSTB(FS)148	5484	譚文豪	116	(1) 破產管理署
FSTB(FS)149	5485	譚文豪	116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7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1) 2018-2019年度特別留意事項的第一點：「財經事務科將會徵詢業界意見並制訂建議，以進一步發展香港金融業」，請問有沒有具體措施及進度時間表？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

答覆：

金融服務業是本港經濟的重要支柱，我們會繼續與業界合作，推動金融市場的發展。在2018-19年度，主要具體措施如下：

綠色金融

特區政府正積極推進多項工作，以推動香港成為區內的綠色金融樞紐。財政司司長在2018-19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將會從預留的5億元專用款項撥出部分款額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及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並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政府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決議草案，以便早日發行首批政府綠色債券。

資產管理

因應國際稅務合作的要求，我們會檢視現行適用於基金業的稅務優惠安排，並計劃在2018年年底前引入相關立法修訂。我們亦會研究為私募基金引入有限合伙制的可行性和相關稅務安排。我們會適時就以上事宜諮詢業界。

保險業

我們會成立工作小組，與保險業界、專業團體和其它持份者進行一系列的稅務檢討，並與保險業監管局商討，能否適當地更新規管要求，以吸引更多企業在香港承保其外地的風險，推動香港成為地區保險業樞紐，強化香港作為內地和「一帶一路」基建項目風險管理中心的角色。

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專用撥款

我們預留了5億元的專用款項，在2018-19年度起的5個財政年度內推動金融業各範疇發展，包括發展債券市場（如「債券資助先導計劃」）、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為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我們會繼續諮詢業界人士和持份者，探討並制訂不同措施和計劃，以推動和利便金融服務業發展。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

我們會向金發局增撥資源，強化其進行策略研究、提供建議、推動市場發展和培養人才的角色，並計劃將金發局改為以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運作，以增加其運作效率及彈性。若立法會通過2018-19年度財政預算中金發局的資助金撥款，預計金發局可在2018年年底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運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7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 2018-2019年度預算較2017-2018年度增加4.578億，比上年度大幅增幅162.5%。據370頁的分析，撥款主要為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增加10個職位，請問詳情如何？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9)

答覆：

在 2018-19 年度，財經事務科各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千元	2018-19 開支預算 千元
1	設立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顧問研究	10,000	10,000
2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00,000
3	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的撥款	200,000	200,000
4	向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供款	78,000	78,000
5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51,935
6	保險業監察主任職系人員離職方案	31,200	700
	總數	919,200	540,635

在2018-19年度，財經事務科預算淨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和9個非首長級職位，詳情如下：

	職級	數目
預算開設的首長級職位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預算開設的非首長級職位	高級政務主任	+1
	政務主任	+1
	總行政主任	+1
	高級行政主任	+2
	一級行政主任	+2
	一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2
預算刪減的非首長級職位	文書主任	-1

淨增加上述職位的開支預算約為9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0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金管局準備於今年九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將會提供二十四小時即時支付功能，讓銀行和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向商業和個人用戶提供全天候的跨行即時支付和資金調撥服務。」請告知本會：

政府會否牽頭接受通用二維碼繳付各項稅收、牌費，以配合這計劃？若會，會預留多少金額去更改政府的繳費系統？若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4)

答覆：

現時部份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的電子錢包可提供繳付帳單服務，只要用手機上的電子錢包掃描帳單上的條碼，便可以繳交電話費、煤氣費等。為促進儲值支付工具市場的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正與相關部門研究，讓市民用同樣的方式繳交政府帳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7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辭提到「預留5億元在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請告知本會：

1. 這專用款項的分佈情況，包括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等4個範疇。
2. 會預留多少人手去運用此專用款項；推動以上4個範疇的具體內容為何。

提問人：陳振英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7)

答覆：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預算有關承擔額為5億元。有關撥款將作為由2018-19年度起的5個財政年度內推動金融業各範疇發展的專用款項。2018-19年度所需的現金流量預算為2億元，其中1.5億元將用作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其餘撥款將用作推動及發展金融科技、推行「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以及推動其他金融領域的發展。
2. 我們預計在2018-19年度開設5個為期5年的非首長級一般職系職位，以協助推行和統籌有關專用撥款的工作。在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及人才培訓方面，具體計劃如下：

推動債券市場發展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政府建議設立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計劃將適用於首次在香港發行債券的合資格機構。每次債券發行的資助金額為發行費用的一半，以250萬元為限。每間企業最多可就2次債券發行申請資助。香港金融管理局稍後會公布詳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有關計劃。

金融科技

為進一步推動和發展香港成為金融科技樞紐，政府會為投資推廣署、數碼港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提供所需支援，讓該等機構繼續各司其職，展開相關工作。政府亦會與金融監管機構及業界緊密合作，以協調和促進金融科技在香港的發展。

綠色金融

2018-19財政預算案中公布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我們正在研究「綠色債券資助計劃」的相關細節，包括申請資格及最高資助金額，並將適時公布。

人才培訓

我們會在2019-20年度完結前繼續推行「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下的各個項目，並會在先導計劃快將結束時，檢討各項目的成本效益，以及研究哪些值得繼續推行和其推行方式(並不限於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我們會在檢討時考慮業界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綱領中，提到會繼續推動金融科技發展。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預計用作人才培訓及推動金融科技發展的開支為何；
- b) 局方會如何協助金融科技企業達至最新的合規要求；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 c) 鑑於世界各地在金融科技發展迅速，局方會否安排人手到其他國家考察，以促進本港追上國際步伐；及
- d) 會否舉辦不同活動推廣及鼓勵有意投身金融科技發展的青年人參與；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

答覆：

- a)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金融科技的工作會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經濟主任、1名經濟主任及1名高級行政主任。

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8-19年度將會撥出約1,491萬元繼續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

- b) 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和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已分別設立金融科技專用平台，加強監管機構與業界之間的溝通。

金管局、證監會及保監局亦已分別推出監管沙盒，讓金融機構在受控環境中試行金融科技項目。

- c) 我們會繼續與業界保持密切聯繫，以掌握業界對各項措施及行業最新發展的意見，並留意國際社會和本地的新機遇及挑戰。

香港和海外的監管機構亦簽訂了金融科技合作協議，就金融科技的最新趨勢、發展和相關監管事宜等互通資訊。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亦有員工在倫敦及三藩市，與當地業界聯繫。

- d) 金管局與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數碼港和香港科技園公司合作，推出金融科技人才培育計劃升級版，適合處於不同職涯發展階段的年輕人才。詳情可參考以下網址：

<http://www.hkma.gov.hk/chi/key-information/press-releases/2018/20180131-8.shtml>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綱領中，提到會繼續監督由現行保險中介人自律規管制度過渡至由保監局管理的法定發牌制度的工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現時過渡階段的進展為何，預計何時可進入法定發牌制度的階段；
- b) 現時保監局的人手架構為何； 及
- c) 預計何時可以請到足夠人手？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

答覆：

- a)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於2017年6月26日已順利接手前保險業監理處的法定職能。預期保監局將於2019年年中接手3個自律規管機構的保險中介人規管工作，並實施法定發牌制度。
- b) 保監局目前約有190名員工。
- c) 保監局於2018-19年度會繼續增聘員工，以期達到總數約300名員工，新增員工將強化現有監管職能及履行保監局新增的職能，包括規管約100 000名保險中介人的職能。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分目中，提到保險業監察主任職系人員離職方案，其核准承擔額超過3,000萬。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有多少名監察主任職系人員會接受離職方案；
- b) 接受離職方案的監察主任職系人員平均收取之離職金為何；及
- c) 有多少名監察主任獲保險業監管局聘用？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

答覆：

- a) 在總數47位保險業監察主任中，46位已按取消職位條款退休，其餘1位亦已按其選擇重行調配至其他政府部門工作。
- b) 政府已向該46位按取消職位條款退休的保險業監察主任發放非法定特惠金(獲立法會批准的非法定特惠金包括：相等於受影響保險業監察主任6個月月薪的特惠金以及按各保險業監察主任與60歲正常退休年齡相距的年期計算的一筆過特殊補償金)，總開支約3,000萬元，即每位保險業監察主任平均可獲約66萬元非法定特惠金。
- c) 在46位保險業監察主任中，有36位投考保險業監管局的相關工作，其中有34位獲取錄。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綱領中，提到會繼續監督推行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的工作。保險業隨國家大力推動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發展，將需要大量的專業人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人才培訓先導計劃開始至今，有多少名保險業相關的畢業生及投身業界；
- b) 有否設定時間表為其成效作出評估；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及
- c) 會否考慮將先導計劃恆常化或改為正式計劃？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

答覆：

- a) 關於保險業的先導計劃有4個項目，分別為公眾教育計劃、專業培訓資助計劃、進修實習計劃，以及暑期實習計劃。截至2018年2月底，已接受專業培訓資助計劃下舉辦的培訓課程的人次計為1 075。而進修實習計劃至目前為止有19名學員。在為期16個月的實習期內，除獲參與計劃的僱主支付不少於120,000元年薪外，學員在16個月的實習期內還會獲政府資助共40,000元的培訓津貼。如學員在畢業後繼續獲同一僱主聘用為全職僱員，僱主須給予不少於150,000元的年薪。暑期實習計劃方面，2017年度的參與人數為64人。實習生將於參與計劃的公司實習為期不超過2個月。政府將

支付每名實習生的每月酬金的最多75%或其中的7,000元(以金額較少者為準)。

由於進修實習計劃仍在進行，而暑期實習計劃的參與者仍然在學，因此，我們沒有有關計劃參與者畢業後投身業界的數據。

- b及c) 我們會在2019-20年度完結前繼續推行「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下的各個項目，並會在先導計劃快將結束時，檢討各項目的成本效益，以及研究哪些值得繼續推行和其推行方式。我們會在檢討時考慮業界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分目中，提到設立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顧問研究，其核准承擔額為1,000萬。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有關研究報告進展為何；
- b) 顧問公司聘請了多少名員工作研究工作；
- c) 預計用作市場推廣及大眾教育的開支為何；及
- d) 其研究結果的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

答覆：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正進行有關量化研究的工作，以制訂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詳細規則，為修改相關法例作準備。

在保監局進行量化研究的同時，我們必須從政策層面上了解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擬議詳細規則對整體保險業，以及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影響。分目中提到的1,000萬元主要是預留作上述有關整體影響研究之用。至於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整體市場推廣及大眾教育方面的開支應由保監局承擔。

相關顧問研究暫定於2018年底前進行招標，因此我們目前沒有相關詳情，如顧問公司的實際人手安排等。我們預計整項顧問研究會於開展後約8個月內完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5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分目中，提到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餘下的一次性撥款，金額為2億元。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保險業監管局在接手保險業監理處的法定職能進度情況；
- b) 當局預計何時聘請新的行政總裁，預算年薪為何；及
- c) 如現時的一次性撥款不夠開支時，當局會採取甚麼應急措施？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

答覆：

- a) 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於2017年6月26日已順利接手前保險業監理處的法定職能。預期保監局將於2019年年中接手3個自律規管機構的保險中介人規管工作，並實施法定發牌制度。
- b) 保監局招聘行政總監的相關工作正在進行當中，我們會於適當時候作出公布。保監局會以市場為主導的形式釐定行政總監的薪酬福利條件，考慮因素包括：市場水平、其他類似公營機構的薪酬，以及受聘者在原有機構的薪酬等。
- c) 保監局目前預計可於2021-22年度達到財政收支平衡，而政府提供保監局6.5億元撥款，可協助保監局解決2021-22年度前入不敷支的情況。由於保監局在2018年1月才開始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保監局須待掌握更多保費徵費收入的實際數據後，才可就其未來財政狀況作出更準確

的估算。保監局會繼續以審慎態度調配資源和控制開支，致力於數年內在財政上達至收支平衡。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6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綱領中，提到會繼續促進香港債券市場的發展。本港債券市場發展大部分債券只集中在外匯基金票據或以個別法定機構的名義發行債券集資。隨著國家推動「一帶一路」長遠發展策略及「十三五」規劃，債券市場將會獲得無限機遇。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會推何種措施激活本港債券市場；
- b) 會否考慮發展其他政府及公營機構債券類別；如有，會優先讓那些公營機構發行債券集資；如否，原因為何；及
- c) 會否盡快推出適切的措施，以便利中港兩地投資者參與債券市場；如會，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

答覆：

為鼓勵更多內地、亞洲地區以至「一帶一路」沿線的投資者及集資者參與香港債券市場，政府計劃推出一系列措施，從吸引企業來港發債、促進投資者參與，以及擴闊投資平台等方面，增加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就此，我們將會推出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我們亦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增加可以參與計劃的票據類型，並擴大稅務豁免範圍。除了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機構債券，我們亦會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並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

此外，我們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此舉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政府亦會繼續鼓勵法定及其他相關機構因應其業務發展需要，考慮在港發債融資。在過去5年，法定及其他相關機構的港元債券發行額已達748億港元。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已率先透過發行綠色債券籌集資金，而香港機場管理局亦正考慮在香港發行綠色債券，把握綠色金融市場的潛力。

在便利投資者參與中港兩地債券市場方面，債券通「北向通」自2017年7月開通以來一直運作暢順。為進一步推動兩地互聯互通，我們會繼續研究把債券通擴展至「南向通」。

此外，國家財政部自2009年開始連續9年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國債，並於去年在香港發行美元國債。我們已就中央政府在香港發行的非人民幣(包括美元)國債，提供利得稅豁免，使香港繼續成為國家發行各種幣值國債的首選平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6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的綱領中，提到會擬備法例，以設立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在保險公司無力償債時給予保單持有人更佳保障。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

- a) 預計會聘請人手及架構為何；
- b) 會否參考新加坡保障基金的做法，按不同的監管評級(例如：高，中高，中低，低風險)來釐定其徵費率；及
- c) 預計何時交到立法會審議？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5)

答覆：

我們建議由保險業監管局負責相關行政工作，所以政府不用為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保障計劃)聘請人手。

保障計劃的賠償基金，由保險公司支付的徵費籌集。我們建議採用劃一徵費率，以節省行政成本。

我們的目標是在2018-19立法年度，將有關法案提交立法會審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6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科將繼續加強與內地在金融方面的工作。除了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以及鞏固離岸人民幣業務平台外，政府有何其他措施配合、「一帶一路」和相關合作框架下的各項政策發展？如有，所涉及的預算開支為多少？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6)

答覆：

政府十分重視「一帶一路」帶來的機遇。香港會繼續發揮內地與國際接軌的橋樑角色，在金融服務上作出以下幾方面的貢獻－

- (一) 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隨著人民幣在進行雙邊貿易和投資的使用程度日漸提升，境外市場對人民幣結算、融資及資金管理需求會逐步增加。債券通在去年7月啟動，讓境外投資者可以經由內地與香港的金融基建連接，投資內地債券市場；加上香港的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投資額度由2,700億元人民幣增加至5,000億元人民幣，繼續成為全球擁有最大RQFII額度的地區，皆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境外投資者進入內地金融市場的跳板角色。我們會繼續加強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功能；
- (二) 項目融資及風險管理：香港可成為「一帶一路」的主要投融資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轄下的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IFFO）邀請不同的機構為合作夥伴，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合作，從而促進基建投資及其融資。迄今共有超過80間來自中國內地、香港及海外的機構已加入成為合作夥伴。此外，香港有多家跨

國保險機構及再保險公司，對承保大型基礎建設有豐富經驗和知識，可協助內地企業提升其建設項目的風險管理能力；

- (三) 國際資產管理和跨國企業財資中心：香港可為「一帶一路」沿線的企業、金融機構及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為吸引跨國及內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職能，現時的《稅務條例》（第112章）已允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扣除利息支出，以及享有利得稅稅率減半。政府建議修訂《稅務條例》，將利得稅寬減的適用範圍，擴展至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向其在岸相聯法團提供的指明財資業務；及
- (四) 綠色金融：特區政府正積極推進多項工作，以推動香港成為區內的綠色金融樞紐。財政司司長在2018-19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將會從預留的5億元專用款項撥出部分款額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及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並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政府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決議草案，以便早日發行首批政府綠色債券。

展望未來，政府會把握「一帶一路」帶來的機遇，繼續與業界和內地當局保持聯繫，爭取更大的政策空間，促進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以及爭取放寬香港金融機構進入內地市場的限制。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地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07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政府可否告知本委員會，在政府的計劃中，有關的款項內有多少會用於推動保險業的發展？另外，政府會如何推動保險業參與「一帶一路」及「大灣區」的發展？

提問人：陳健波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23)

答覆：

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

5億元的專用款項將用於推動金融服務業的整體發展，我們並沒有就個別範疇設立上限。我們會因應各個項目的需要和進展，靈活調撥相關專用款項。例如在推動保險業發展方面，我們會待「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於2019-20年度完結時，檢討哪些項目具成本效益，並在有需要時動用專用款項繼續推行。

「一帶一路」

香港可成為「一帶一路」的主要風險管理中心。在再保險方面，香港的保險公司可參與承保「一帶一路」的大型投資及基建項目。有見及此，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與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已在《償付能力監管制度等效評估框架協議》方面達成初步共識，在內地保險公司分出業務予香港的再保險公司時，內地的保險公司可享有較低的資本額要求，讓香港的再保險公司在爭取承保內地分出的保險業務時更具競爭力。

此外，內地企業可透過在香港設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集中處理集團在「一帶一路」項目中所帶來的風險，以降低保險成本和提升風險管理能力。我們正修改《稅務條例》，將專業再保險公司及專屬自保保險公司離岸保險業務現時百分之五十的利得稅寬減延伸至其在岸業務。政府和保監局亦會加強宣傳工作，並積極向中央有關部委爭取支持更多內地企業來港成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

「粵港澳大灣區」

我們會加強粵港澳保險機構跨境合作，例如與保險業界繼續緊密聯繫，積極研究在大灣區內跨境銷售較標準化的保險產品的可行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85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下一個財政年度，新項目「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的撥款」及「向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供款」的預算開支及工作計劃為何？為何該撥款申請需要連同《2018年撥款條例草案》，一併提交立法會批核，而非獨立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115)

答覆：

有關項目的預算開支及工作計劃，詳情如下：

	項目	2018-19 預算開支 千元	工作計劃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200,000	用以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包括發展債券市場（如債券資助先導計劃）、金融科技、綠色金融(如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我們會與業界人士和持份者共同探討並制訂不同措施和計劃，以推動和利便金融服務業發展，並提供必要的支持。
2	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的撥款	200,000	為協助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運作首數年出現的不敷支情況，

			政府已承諾撥款6.5 億元給保監局作為種子基金。第一期4.5億元撥款已於2016-17年度發放，第二期2億元撥款將會在獲得立法會批准後於2018-19年度發放。
3	向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供款	78,000	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是亞投行的重要舉措，旨在為將會接受亞投行融資的項目的前期準備工作提供財政支援。我們計劃向特別基金作出一次性的供款，款額為7,800萬元。

把「政府一般收入帳目」下的開支撥款建議，包括開立或增加承擔額的建議納入預算，讓立法會在審議《撥款條例草案》時一併審批，並非新的安排，政府於2015年初曾向財務委員會說明有關安排。我們把有關項目納入預算前，已向財經事務委員會提交相關資料。此外，我們在相關開支分目下亦已列明建議所需的撥款額，供議員審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7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會否有一些具體措施幫助中小證券商開拓債市生意？例如日後政府推出「銀色債」時，會否預留一部份額度經由中小證券商銷售？會否預設一個額度或百分比？除了「銀色債」，能否擴展至其他債券產品，例如「綠色債」或國債等？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6)

答覆：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並為本地金融服務業界提供更多發展債券相關業務的機遇，政府將會推出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同時，我們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增加可以參與計劃的票據類型，並擴大稅務豁免範圍。另外，政府會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並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上述措施均有助金融服務業界包括證券商把握債券市場發展的機遇。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7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債券生意一向由銀行包辦，政府會否夥同港交所和證監會，研究引入一些措施便利證券行銷售債券？例如能否鼓勵更多債券上市，方便投資者認購和二手買賣？政府之前曾經與港交所和證監會研究建立基金分銷平台，增加證券行參與買賣的機會，不讓銀行專美。請問分銷平台的研究有沒有新進展？這個平台的構思能否同時應用在債券產品？或是政府會否聯同相關機構，研究發展一個公開的債券分銷平台，並容許證券行共同使用？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7)

答覆：

我們一向積極為金融服務業尋找更多的發展機遇，例如研究擴闊零售基金分銷渠道及優化本港市場基礎設施。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市場參與者及各持份者正就探討設立交易所基金分銷平台進行討論。有關討論目前尚在早期階段。我們相信相關討論會考慮業界提出的意見。

在債券產品方面，香港交易所現行的交易平台及結算系統能支持上市債券的交易及結算。為促進證券行買賣上市債券，香港交易所豁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參與者繳付向聯交所申報的場外債券交易的交易費，並放寬場外債券交易申報時限，以減輕證券行的運作成本及合規壓力。香港交易所同時也支持由政府發行的債券，例如通脹掛鉤債券。香港交易所更將為政府即將發行的銀色債券提供認購及相應的代理人服務，便利證券行的參與。

為進一步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並為本地金融服務業界提供更多發展債券相關業務的機遇，政府將會推出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同時，我們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增加可以參與計劃的票據類型，並擴大稅務豁免範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7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鼓勵更多內地及「一帶一路」沿線企業來港發債，政府會否把握機會與中央商討，研究優化「債券通」。例如何時開通容許內地資金來港南下買賣的「南向通」？以及會否解除「只售予機構投資者」的限制，擴闊零售買債的層面？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8)

答覆：

政府致力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以進一步鞏固香港連接國內外金融市場的角色。

債券通是兩地資本市場互聯互通的重要里程碑。債券通「北向通」自2017年7月開通以來一直運作暢順。香港金融管理局正與中國人民銀行和內地相關機構研究優化北向交易的運作流程，亦一直有就「南向通」保持聯絡。

債券通引入的境外投資者與已可直接入市的投資者範圍相同。目前內地銀行間債券市場以機構投資者參與為主。我們會與內地當局保持聯繫，希望可以爭取內地債券市場進一步對外開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7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預算案中提到，將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五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請問5億元預算是否足夠？當中大部份是否預留給「債券先導計劃」？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9)

答覆：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預算有關承擔額為5億元。有關撥款將作為由2018-19年度起的5個財政年度內推動金融業各範疇發展的專用款項。2018-19年度所需的現金流量預算為2億元，其中1.5億元將用作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其餘撥款將用作推動及發展金融科技、推行「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以及推動其他金融領域的發展。我們會因應各個項目的需要和進展，靈活調撥有關專用款項，並適時檢視所需資源，以推動金融服務業的整體發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8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由財政長司領導的「金融領導委員會」，繼推動「同股不同權」上市制度後，今年的重點討論事項將包括什麼？「新股通」會否是其中一項重點跟進議題？港府有否與內地相關單位加緊溝通，了解中央對在港引入「新股通」的看法，以及中央有何風險顧慮？香港需要滿足什麼先決條件，才有能力設立「新股通」？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

答覆：

金融領導委員會在維持貨幣穩定、金融安全與市場質素的前提下，就發展及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提供策略性及前瞻性的政策指引和建議。委員會將會繼續就上述範疇內的議題作討論。

我們會繼續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以進一步鞏固香港連接國內外金融市場的角色。至於「新股通」方面，在符合兩地金融監管的前提下，「新股通」會是我們中長線的研究議題。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會與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就有關議題保持溝通。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8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本港今年將引入「同股不同權」上市制度，根據政府、證監會和港交所的共識，將容許「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企業」來港上市。想請問政府，繼生物科技企業之後，未來會否放行更多未有收入的「新經濟」產業來港集資(例如人工智能技術等)？政府會否夥同港交所和證監會，定期檢視這方面的上市政策和監管要求，以配合全球快速轉變的科技形勢？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

答覆：

由於未有收益的發行人會帶來額外風險，香港聯合交易所建議接納未有收入公司時，初期只會容許生物科技公司申請上市。在美國，在公司起步階段就尋求上市的，以生物科技公司佔大多數。此外，國際認可機構的監管及產品審批所涉及的不同階段，是釐定相關生物科技公司的性質及發展進度的指標，能在沒有收益及盈利等傳統指標的情況下給予投資者參考框架，讓他們判斷相關生物科技公司的投資價值。

我們的政策目標是在適當時候檢討上市事宜，以保持香港市場的競爭優勢和質素。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9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建議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將金融發展局「升格」為獨立機構。(i) 為何政府選擇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升格」金發局，而不採用「法定組織/公營機構」模式？是否希望避開立法會審議或任何立法程序，以加快金發局「升格」？(ii)一般而言，政府在成立半官方的獨立組織時，可有一套客觀標準，以決定何時採用「擔保有限公司」方式、何時採用「法定組織/公營機構」方式？兩者之間有何分別、有何好壞處？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4)

答覆：

政府會根據擬開設機構的職能及運作需要而決定最合適的模式。就金融發展局(金發局)而言，政府計劃改變金發局的運作模式，主要是希望透過增加金發局的運作效率和彈性，包括在市場招聘具金融服務業相關知識和經驗的員工，專責為金發局提供專業支援，以強化其角色。在檢討金發局的架構時，我們審慎地考慮了各種組織架構，當中包括法定機構的模式。考慮到金發局的職能為進行策略研究、提供建議、推動市場發展和培養人才，我們認為現階段並沒有需要將金發局轉為法定機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9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貿易發展局及藝術發展局的成員組成，設有「業界提名制度」，由指定商會或團體提名成員。旅遊發展局則有「持份者代表制度」，部份成員位置必須預留給指定行業代表。金發局現有23名成員，另有38名小組成員，全由政府委任。就此，政府可否告知，「升格」後的金發局，政府在委任成員時，會否考慮仿效貿發局、藝發局或旅發局，引入「業界提名制度」或「持份者代表制度」，確保金發局的成員可以廣泛代表不同金融範疇的聲音，不會側重個別行業的意見？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5)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自成立以來，滙聚業界各個領域的專才，就香港金融服務業不同範疇的進一步發展向政府提供建議。金發局現時共有28名成員，另有37名小組成員，全部由政府委任，成員來自不同界別，包括銀行、資產和財富管理、保險、證券，與金融相關的專業服務業等。政府作出委任時，會考慮成員的背景、經驗和專長，務求令金發局的組成具廣泛代表性。

金發局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其運作將由董事局領導，成員會由行政長官或按其轉授權力委任。金發局董事局成員將會繼續來自金融服務業內不同的界別。我們現時沒有計劃改變金發局成員的委任機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9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法定組織/公營機構」有責任向立法會定期提交年報及財務報告，甚至如金管局及證監會般，有責任每年向立法會匯報。同時，「法定組織/公營機構」一般需要符合一套特定管治標準：包括「六六規定」(即「最多六年任期」和「最多參與六個委員會」)、以及「申報利益制度」等。就此，政府可否告知：(i)假如金發局以「擔保有限公司」方式「升格」，是否有責任仿效其他「法定組織/公營機構」的管治慣例？(ii)政府可有具體措施，以監察金發局的日常管治和營運(例如有否善用公帑、董事和成員有否申報利益、有否披露董事和成員的出席率等)？又金發局有否打算定期向立法會和公眾，交代最新營運狀況？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6)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其運作將會保持透明度。我們會設立適當的管制和檢討機制，以監察金發局的運作情況，確保政府撥款用得其所。屆時，金發局除須遵守《公司條例》(第622章)對香港公司所施加的法定要求外，我們還會根據政府現行管理及控制給予資助機構撥款的指引，要求金發局採取額外的問責和提高透明度的措施，包括每年向政府提交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周年報告，以及經審計的周年財務報表等。有關的管制措施將會在日後政府與金發局簽訂的「行政措施備忘錄」中詳細列明。

政府會在每年的財政預算案中，將擬撥給金發局的資助金額納入財經事務科的預算中，供立法會審批。金發局亦會繼續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匯報金發局每年的工作，公眾亦可得悉相關資料。

利益申報方面，現時金發局成員在討論議題時如有機會牽涉利益衝突，成員必須作出申報。金發局在改為以擔保有限公司運作後會繼續採用此申報機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9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建議銀行和保險公司推出的「年金計劃」可享扣稅優惠。請問政府會否加強這方面的監管，以防銀行及保險公司巧立名目濫推「年金產品」誤導市民，甚或出現「假年金」的問題？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9)

答覆：

政府已委託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就財政預算案中延期年金產品可享扣稅優惠的建議諮詢業界的意見，以就符合扣稅優惠的延期年金產品所須具備的條件制訂指引。相關指引包括一系列條件如年金期、供款額及供款年期等。保監局會把符合條件的延期年金產品上載至該局的網頁供公眾參考，並透過公眾宣傳增強市民對延期年金產品的認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69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提出「債券資助先導計劃」，以吸引香港、內地和海外企業來港發債。請問政府有沒有「資助計劃」的具體操作安排？例如那些企業或機構符合享有資助的資格？是否只有在中港或指定海外地區註冊的企業，方可得到發行費資助？有沒有最低發債額度要求？發債貨幣、集資用途、債券年期等細節，又會否有限制？

提問人：張華峰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30)

答覆：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政府建議設立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計劃將適用於首次在香港發行債券的合資格機構。每次債券發行的資助金額為發行費用的一半，以250萬元為限。每間企業最多可就2次債券發行申請資助。香港金融管理局稍後會公布詳情。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為加強保險業從業員的質素，推出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工作。就此，請當局：

1. 提供過去年度，相關計劃實施的措施內容為何？
2. 本年度相關計劃的具體工作內容為何？
3. 相關計劃涉及的人手及金額資源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7)

答覆：

1. 及 2. 先導計劃獲撥款1億元，在2016年8月開展。

關於保險業的先導計劃有4個項目，分別為公眾教育計劃、專業培訓資助計劃、進修實習計劃，以及暑期實習計劃。在公眾教育計劃方面，我們舉行了工作坊、講座、比賽，以及宣傳和外展活動。專業培訓資助計劃資助3個自律規管機構(即香港保險業聯會、香港保險顧問聯會及香港專業保險經紀協會)，開辦針對保險專責範疇或專題的優質培訓課程，截至2018年2月底，已參加計劃下舉辦的培訓課程的人次為1 075。而進修實習計劃至目前為止有19名學員。在為期16個月的實習期內，除獲參與計劃的僱主支付不少於120,000元年薪外，學員在16個月的實習期內還會獲政府資助共40,000元的培訓津貼。如學員在畢業後繼續獲同一僱主聘用為全職僱員，僱主須給予不少於150,000元的年薪。暑期實習計

劃方面，2017年度的參與人數為64人。實習生將於參與計劃的公司實習為期不超過2個月。政府將支付每名實習生的每月酬金的最多75%或其中的7,000元(以金額較少者為準)。在2018-19年度，我們會繼續推行以上措施。

關於資產財富管理業的先導計劃則有3個項目，分別為宣傳及教育活動、專業培訓資助計劃，以及大學生實習計劃。截至2018年2月底，我們舉辦了先導計劃的啟動禮暨行業推廣及一次職業博覽，並為大學生、院校和業界分別舉辦了共70場講座和簡介會，共約有1 570人次參加。我們亦為先導計劃建立了專屬網頁。已接受專業培訓資助計劃下舉辦的培訓課程的人次為3 925，當中有384人已遞交申請並獲發還學費。在資助計劃下，每名合資格人士完成認可課程可獲發還80%學費，每人在先導計劃的3年期內最高可獲發還共7,000元學費。暑期實習計劃方面，2017年度的參與人數為61人，而2018年度則有超過670名學生申請一百多個空缺，執行機構現正就申請學生及實習空缺進行配對。實習生將於參與計劃的公司實習最少1個月。政府會就每名實習生的每月酬金支付其最多75%或7,000元的資助(以金額較少者為準)，資助額以2個月為上限。在2018-19年度，我們會繼續推行以上措施。

3. 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的先導計劃分別由職業訓練局及香港證券及投資學會執行。另外，財經事務科亦開設了2個非公務員合約職位，以監督先導計劃的工作。這兩個職位在2017-18年度的開支約為11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59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總目綱領(1)，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當局表示繼續促進香港債券市場的發展。就此，請詳細列點告知本會，涉及此項工作推展的具體措施、具體成效及詳細說明每項措施的預算相關開支。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1)

答覆：

為鼓勵更多內地、亞洲地區以至「一帶一路」沿線的投資者及集資者參與香港債券市場，政府計劃推出一系列措施，從吸引企業來港發債、促進投資者參與，以及擴闊投資平台等方面，增加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就此，我們將會推出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我們亦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增加可以參與計劃的票據類型，並擴大稅務豁免範圍。除了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機構債券，我們亦會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並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

此外，我們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此舉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有關政府債券計劃及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的支出則分別由債券基金及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支付。推行上述其他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由現有資源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60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本總目綱領(1)，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當局表示繼續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就此，請當局：

1. 以列表方式告知，過去三年相關實施的支援措施內容及涉及開支為何？
2. 本年度相關支援措施的具體內容為何？
3. 本年度有否新增支援措施及涉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周浩鼎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42)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發展金融科技的措施包括：

- (a) 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準備於今年9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將會提供24小時即時支付功能，讓銀行和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向商業和個人用戶提供全天候的跨行即時支付和資金調撥服務；
- (b) 金管局參考海外經驗後，認為虛擬銀行在商業和技術上均屬可行，現正諮詢銀行業，檢討及修訂有關指引，以爭取在今年內發出相關牌照；
- (c) 向數碼港撥款2億元，加強支援初創企業(包括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及促進數碼科技生態的發展。數碼港會成立「易著陸」計劃，吸引跨國公司（包括海外和內地互聯網龍頭企業及金融科技公司）設立辦公室和研發單位；及

- (d) 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金融科技、債券市場、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

過去2年發展金融科技的措施可參考立法會文件編號CB(1)777/16-17(03)

<https://www.legco.gov.hk/yr16-17/chinese/panels/fa/papers/fa20170418cb1-777-3-c.pdf>

及立法會文件編號CB(1)736/15-16(02)

<https://www.legco.gov.hk/yr15-16/chinese/panels/fa/papers/fa20160411cb1-736-2-c.pdf>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金融科技的工作會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經濟主任、1名經濟主任及1名高級行政主任。

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8-19年度將會撥出約1,491萬元繼續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亦已在2016-17、2017-18年度分別撥出約1,075萬元及1,456萬元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8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綠色債券

1) 會投資在哪些綠色項目？ 有何準則？

2) 債券的條款為何？（包括票面值、年期、票面息率及派發利息的次數）

提問人：朱凱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9)

答覆：

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發債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符合計劃準則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而這些工務項目會繼續按現行機制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批准。計劃下的工務項目需產生正面環境效益（如與可再生能源、能效提升、可持續水資源與廢水管理相關的工務項目），而該等效益需符合支持債券發行的綠色原則或標準。計劃預期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我們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決議草案，以得到立法會授權推展計劃。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發行細節(如發行年期、規模等)將根據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承擔額的融資或再融資需要及當時的市場環境(如利率、市場供求等因素)釐定。首批政府綠色債券將符合廣受環球投資者認可的綠色原則或標準，為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披露所需資料以瞭解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綠色特性及特質；並為其他潛在綠色債券發行人樹立良好榜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98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上限為1000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問題如下：

1. 當局在此計劃的角色是什麼？
2. 當局會否安排人手制定及監察「綠色工務項目」？
3. 如何確保「綠色工務項目」不會被漂綠，對應對氣候變化有正面作用

提問人：許智峯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34)

答覆：

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發債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符合計劃準則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而這些工務項目會繼續按現行機制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批准。計劃下的工務項目需產生正面環境效益（如與可再生能源、能效提升、可持續水資源與廢水管理相關的工務項目），而該等效益需符合支持債券發行的綠色原則或標準。計劃預期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我們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決議草案，以得到立法會授權推展計劃。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發行細節(如發行年期、規模等)將根據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承擔額的融資或再融資需要及當時的市場環境(如利率、市場供求等因素)釐定。首批政府綠色債券將符合廣受環球投資者認可的綠色原則或標準，為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披露所需資料以瞭解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綠色特性及特質；並為其他潛在綠色債券發行人樹立良好榜樣。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5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新成立的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約可於2018-19年度達至財政獨立。有關保監局的運作，請列出該局就本身財政狀況所作預測的各個細項，包括(但不限於以下資料)由政府向該局提供的啟動資金餘下的2億元，是否足以應付局方在2018-19年度的開支，以及新收取的徵費對局方財政狀況預計會有何影響。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9)

答覆：

預期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將於財政上獨立於政府。保監局本應以保費徵費的收入以及規管相關收費為財政資源，並做到自給自足。但由於保監局在2018年1月1日才開始實施保費徵費，因而會出現入不敷支的情況。為協助保監局應付運作首數年入不敷支的情況，政府承諾撥款6.5億元給保監局作為種子基金。第一期為數4.5億元的撥款已在2016-17年度發放，而第二期的2億元撥款將會在獲得立法會批准後於2018-19年度發放。

保監局2018-19年度的預算收入及預算經營開支分別為約1.829億元及4.181億元，預算非經營開支則約為2,700萬元。計及用作種子基金的政府撥款的結餘，預計保監局在2019年3月31日的經營收支結餘約為2.4億元。

計及政府的撥款，預計保監局可於2021-22年度達到財政收支平衡。由於保監局在2018年1月才開始向保單持有人收取保費徵費，保監局須待掌握更多保費徵費收入的實際數據後，才可就其未來財政狀況作出更準確的估算。保監局會繼續以審慎態度調配資源和控制開支，致力於數年內在財政

上達至收支平衡。

我們仍維持原有目標，即日後該局約七成開支會由徵費支付，餘下三成則由各項授權費、牌照費及使用者服務費支付。徵費率目前為保單保費的0.04%，但會按年調升，直至在2021-22年度達到0.1%的目標水平，每份保單的徵費均設有上限。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9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有否計劃以獨立身份加入「快速支付系統」，並利用共通二維碼收取稅款及各類牌照費和罰款；如有，詳情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 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9)

答覆：

快速支付系統讓銀行及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連接，以提供各種支付服務及產品。政府可透過銀行及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提供支付服務，不需直接參與快速支付系統。

現時部份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的電子錢包可提供繳付帳單服務，只要用手機上的電子錢包掃描帳單上的條碼，便可以繳交電話費、煤氣費等。為促進儲值支付工具市場的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正與相關部門研究，讓市民用同樣的方式繳交政府帳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7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科的宗旨是維持並提高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

《稅務條例》在2013年作出修訂，為若干款常見的伊斯蘭債券，提供與傳統債券相若的稅務架構，以促進香港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發展。

2017年，政府宣布在政府債券計劃下成功發售第三批伊斯蘭債券。財政司司長陳茂波表示，希望這次發債能促進香港伊斯蘭債券市場的發展，並吸引更多發債機構及投資者參與香港的債券市場。政府亦表明，政府債券計劃的主要目的是推動本地債券市場進一步及持續發展。

- a. 監察和檢討上述政策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分項數字為何？
- b. 局方有否分析上述伊斯蘭債券發行以及過往兩次發行的成效？如沒有，原因為何？如有，結論為何？
- c. 自2013年以來香港共發行多少伊斯蘭債券？對這些產品的整體需求如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3)

答覆：

為促進伊斯蘭金融在香港的發展，政府於2014、2015及2017年先後三次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伊斯蘭債券，展示透過香港資本平台發行伊斯蘭債券的可行性。三批發行額各為10億美元的政府伊斯蘭債券廣受環球投資者歡迎，俱獲超額認購，其收益率分別為2.005%、1.894%及3.132%。

為推動債券市場進一步發展，政府會在2018-19年度推出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我們又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擴大稅務豁免範圍。這些措施有助提升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對促進伊斯蘭金融發展亦有裨益。推行上述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會由我們的現有資源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7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經事務科制訂的政策涵蓋保險業。政府曾於 2014 年修訂《稅務條例》，向專屬自保保險公司提供稅務優惠，將其離岸風險保險業務的利得稅減半。

- a. 監察和檢討上述政策所涉人手及開支的分項數字為何？
- b. 自上述利得稅減免措施推行以來，過去每個財政年度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的個案分項數字為何？如有資料，請告知自計劃推出以來，市民在每個財政年度節省的稅款總額為何。
- c. 局方有沒有按上述利得稅減免措施所帶來的經濟效益分析其成效？如沒有，原因為何？如有，結論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4)

答覆：

- a.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保險業的政策，包括專屬自保保險，由 1 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 名高級政務主任、1 名政務主任及 1 名高級行政主任負責。我們沒有這項目的分類細帳。
- b. 有關數字如下：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的個案	1	2	2	3
稅務優惠金額(百萬元)	20.6	31.6	30.5	30.1

- c. 香港作為專屬自保保險中心仍屬起步階段，因此，有關稅務優惠的成效尚未明顯。香港作為「一帶一路」的主要風險管理中心，相關稅務優惠將有助吸引內地企業來港成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集中處理集團在「一帶一路」項目中所帶來的風險，以降低保險成本和提升風險管理能力。這亦有助推動其他相關業務(例如再保險及專屬自保公司管理服務)的發展，也可鞏固香港的區域保險樞紐地位。政府和保險業監管局亦會加強宣傳工作，並積極向中央有關部委爭取支持更多內地企業來港成立專屬自保保險公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8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就金融領導委員會提供下列資料：

過去一年曾經召開的會議數目；

除了就發展香港成為新興和創新企業的首選平台訂下大原則外，還有否曾討論過其他具體範疇；以及

未來一年的工作計劃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01)

答覆：

金融領導委員會(委員會)自去年8月成立以來召開了3次會議，曾討論的範疇除了發展香港成為首次公開招股及第二上市的首選平台（特別針對新興及創新企業）的議題外，亦包括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構思的資本及證券市場措施，以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競爭力、確保香港金融體系和市場穩健及有效運作的機制和措施、從策略性和宏觀的角度分析香港作為中國的國際金融中心的獨有優勢，以及如何把握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及「一帶一路」倡議所帶來的機遇等。

委員會將繼續在維持貨幣穩定、金融安全與市場質素的前提下，就發展及提升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提供策略性及前瞻性的政策指引和建議。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9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曾於2015年修訂《稅務條例》，把適用於離岸基金的利得稅豁免延伸至私募基金，以期吸引更多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在香港拓展業務，並使用本地的資產管理、投資及顧問服務；這將有助本港的資產管理業進一步發展。

- a. 自上述利得稅減免措施推行以來，過去每個財政年度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的個案分項數字為何？如有資料，請告知自計劃推出以來，每個財政年度節省的稅款總額為何。
- b. 局方有沒有按上述利得稅減免措施所帶來的經濟效益，以及是否達到上述目標，分析措施的成效？如沒有，原因為何？如有，結論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7)

答覆：

基金經理決定基金活動的所在地會考慮不同因素，稅務安排是其中一個因素。把利得稅豁免延伸至離岸私募基金的目的，是為吸引更多私募基金管理公司在香港開設或拓展業務，並聘用本地的資產管理、投資及顧問服務。這既可促進本港資產管理業進一步發展，又可帶動對其他相關專業服務(例如業務顧問、稅務、會計和法律服務)的需求。在2015年年底至2016年年底，香港的基金管理業務合計資產上升了5.2%。在2016年年底，金額為182,930億元。

根據《稅務條例》，離岸基金無須就利得稅豁免向稅務局提出申請。稅務局因此沒有合資格享有稅務優惠的離岸私募基金的分項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39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演辭中公布，政府會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

(a) 該5億元款項有多少會分配予金融科技？

(b) 推動相關政策、提供支援措施和作出監管，以及在這方面培訓人才預計所需資源為何，包括涉及的開支和人手？

(c) 就推動金融科技發展，政府在研究監管事宜和法例修訂方面的工作進展和詳情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8)

答覆：

(a)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預算有關承擔額為5億元。有關撥款將作為由2018-19年度起的5個財政年度內推動金融業各範疇發展的專用款項。2018-19年度所需的現金流量預算為2億元，其中1.5億元將用作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其餘撥款將用作推動及發展金融科技、推行「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以及推動其他金融領域的發展。

(b)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金融科技的工作會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經濟主任、1名經濟主任及1名高級行政主任。

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8-19年度將會撥出約1,491萬元繼續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

- (c) 在推動金融科技上，政府一方面致力促進金融創新，同時亦必須保障投資大眾的利益。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和保險業監管局(保監局)已分別設立金融科技專用平台，加強監管機構與業界之間的溝通。金管局、證監會及保監局亦已分別推出監管沙盒，讓金融機構在受控環境中試行金融科技項目。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43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預設投資策略」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在監督「預設投資策略」持續推行，政府所涉及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1)

答覆：

在財經事務科內，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政務主任及1名政務主任負責與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及其他退休計劃有關的政策及法例的工作，所涉及的開支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開支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74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綠色金融事宜，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a. 就推動綠色金融發展，政府所涉及人手編制及開支為何；
- b. 當局有何措施加強宣傳綠色金融的發展，鼓勵業界參與？以項目名稱、預期參與機構的數目、涉及開支及人手列出；
- c. 過去一年，當局有否就發展綠色金融加強培訓人才；以課程名稱、類別、內容及修讀人數列出；
- d. 當局有否評估發展綠色金融可為本地勞動市場提供多少額外就業機會？

提問人：陸頌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

答覆：

正如行政長官在施政報告中宣佈，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我們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計劃下的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已獲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計劃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並促使更多投資者（尤以具綠色投資目標的投資者）參與香港的資本市場。

為吸引更多企業於香港發行綠色債券，2018-19財政預算案中亦公布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

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我們正在研究「綠色債券資助計劃」的相關細節，包括申請資格及最高資助金額，並將適時公布。

在與持份者、學術界及監管機構保持緊密聯繫以留意市場發展及尋找機遇的同時，我們會繼續通過在香港舉辦地區和國際論壇，致力推廣香港資本市場與綠色金融方面的優勢。除了在亞洲金融論壇2017舉辦了以「發展綠色經濟」為專題的工作坊外，我們亦計劃今年在香港主辦有關綠色金融的國際活動，例如香港金融管理局與國際資本市場協會將於6月主辦綠色及社會責任債券原則年度會員大會及會議。此活動首次在亞洲舉行，不但彰顯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更重要的是展現了香港作為首要綠色金融中心的優勢。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地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上述工作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2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粵港合作框架協議》2017年重點工作提述「鼓勵廣東企業利用香港投融資平台，為廣東企業到「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投資、併購提供投融資服務，促進粵港企業合作參與「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基建投資及其他重點項目」，請當局告知本會：

- 1) 當局過去一年就上述事宜的相關推廣或宣傳工作，包括 (i) 推廣活動名稱、(ii) 活動性質及主題、(iii) 推廣對象、(iv) 參加人數、(v) 活動日期、(vi) 開支、(vii) 成效

推廣活動名稱	活動性質及主題	推廣對象	參加人數	活動日期	開支	成效

- 2) 請列出過去一年，利用香港投融資平台到「一帶一路」沿線國家投資或併購的廣東企業統計，包括 (i) 每個月份的融資金額、(ii) 每月接受服務的企業數目、(iii) 當中用作投資的金額數、(iv) 用作併購的金額、(v) 投資或併購地區、(vi) 投資或併購行業？

	每月投融資額	每月接受服務的企業數目	用作投資的金額數	用作併購的金額	投資或併購地區	投資或併購行業
(月份)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36)

答覆：

政府十分重視國家「一帶一路」建設帶來的機遇，並已進行不同的工作以加強與「一帶一路」沿線地區（包括廣東）的合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已積極透過不同的平台，包括2018年1月舉行的亞洲金融論壇，以及特區政府在2018年2月3日於北京舉行的「國家所需 香港所長—共拓一帶一路策略機遇」論壇，推廣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在「一帶一路」建設中的角色，包括：

- (一) 企業財資中心：自政府就《稅務條例》（第112章）作出相關修訂後，金管局與業界及其他政府機構部門合作，推廣香港作為企業財資中心樞紐的優勢。金管局現已接觸超過300間企業。企業的反饋非常正面。目前已有超過40家企業向金管局表示正在積極計劃或已在港成立它們的企業財資中心；及
- (二) 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IFFO）：金管局在2016年成立IFFO，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促進基建投資及其融資。IFFO過去參與了以基建投融資為主題的會議、研討會及工作坊，例如「一帶一路高峰論壇」，向來自不同地方包括廣東的參加者，推廣香港作為基建融資中心的優勢。

我們沒有其他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72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綱領「財經事務」提述「深化香港與內地金融市場互聯互通，並推進《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和其他合作框架下的各項政策措施」，請告知本會：

- 1) 請列表形式列出，現時香港有（i）多少間中資企業、（ii）相關市值規模、（iii）就業人口、（iv）當中多少是上市公司、（v）有上市中資企業的市價規模為何，並以其行業分類。

	中資企 業數目	市值規 模	就業人 口	多少有 上市	有上市中 資企業的 市價規模
（行業） 例：零售業 例：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例：資訊及通訊 例：金融及保險 例：地產 例：專業及商用服務					
總計					

- 2) 請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來港上市的（i）中資企業數目、（ii）市值規模，並以其行業分類。

	2013 i, ii	2014 i, ii	2015 i, ii	2016 i, ii	2017 i, ii
(行業) 例：零售業 例：進出口貿易及批發 例：資訊及通訊 例：金融及保險 例：地產 例：專業及商用服務					
總計					

3) 請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每年處理中資企業來港上市一共涉及多少開支及人手編制？

	2013	2014	2015	2016	2016
開支					
人手編制					

4) 請提供當局就處理中資企業來港上市一事，未來三年預算及人手估算。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37)

答覆：

根據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截至2017年底，在港上市的中資企業為989間。其行業分類及市值規模載於附件一。過去5年有關在港上市的中資企業的數字載於附件二。

本局及香港交易所沒有備存在港中資企業的整體數目、市值規模和就業人口的數字。

處理上市申請的工作由香港交易所負責，相關開支並不涉及政府的資源。

- 完 -

來港上市的中資企業數目及市值規模 (截至2017年底)

行業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公用事業	49	734,820
原材料業	84	523,120
地產建築業	152	2,874,165
工業	143	1,070,273
消費品製造業	243	2,755,790
消費者服務業	81	542,692
綜合企業	9	522,383
能源業	39	1,060,713
資訊科技業	91	4,594,676
金融業	90	5,619,941
電訊業	8	2,016,065
總計	989	22,314,639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

註:由於各行業市值的數字為約數，相加起來與所列總數略有出入。

每年來港上市的中資企業數目及市值規模 (2013至2017年)

行業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數目	市值 (百萬元)
公用事業	2	25,994	7	47,379	4	7,700	1	1,809	4	17,367
原材料業	3	6,157	5	49,517	5	7,440	3	4,368	1	1,234
地產建築業	10	80,954	12	110,754	6	24,358	8	55,780	6	5,822
工業	10	66,792	8	13,723	8	20,848	7	7,087	8	5,611
消費品製造業	28	123,125	24	239,399	21	172,640	9	112,626	10	66,524
消費者服務業	5	30,286	7	68,227	7	8,503	8	55,510	9	58,347
綜合企業	-	-	-	-	1	14,068	1	631	-	-
能源業	2	11,475	-	-	1	3,770	1	7,855	1	390
資訊科技業	6	10,378	13	55,434	6	26,425	8	57,795	4	80,388
金融業	7	132,070	4	21,781	16	241,654	11	152,952	12	96,007
電訊業	-	-	1	885	-	-	-	-	-	-
總計	73	487,231	81	607,100	75	527,406	57	456,412	55	331,691

資料來源：香港交易所

註:由於各行業市值的數字為約數，某些年份的數字相加起來與所列總數略有出入。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針對「實施新修訂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該條例於3月1日起生效，條例引入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發牌制度：

1. 至今，有多少間相關公司已向公司註冊處申請牌照？有多少宗申請被拒，多少宗獲批？申請被拒的主要原因又為何；
2. 公司註冊處為新發牌制度的每年開支及人手又為何？請按分項(例如用於註冊、調查等)交代詳細金額；
3. 條例實施至今推行情況為何，有否任何行業監管機構或公司就落實條例向政府反映意見？若有，詳情為何；
4. 條例生效至今，政府或各行業監管機構又有否發現有任何懷疑違反條例的個案？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

答覆：

信託或公司服務提供者新發牌制度於2018年3月1日實施。截至3月8日為止，公司註冊處轄下的信託及公司服務提供者註冊辦事處（下稱「註冊辦事處」）一共收到808份牌照申請。註冊辦事處現正處理有關申請，暫時未有多少宗申請獲批或被拒的相關資料。

為配合新發牌制度的實施，註冊辦事處的編制為41個職位，當中23個職位負責牌照事務，另外18個職位負責合規巡查、調查及其他執法事宜。按薪

級中點估計，前者所需的年薪開支為13,653,120元，而後者則為8,474,820元，合共22,127,940元。涉及的款項將全數由公司註冊處營運基金支付。

公司註冊處早於2017年9月及12月已就新發牌制度有關的指引和表格諮詢業界人士及其他持份者，亦採納了他們的意見，對相關指引和表格作出修改。《2018年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金融機構）（修訂）條例》（下稱《修訂條例》）通過後，公司註冊處隨即推出一連串的措施以推廣新發牌制度，包括推出發牌制度的新專設網站提供詳細資料（包括相關指引和表格、資料小冊子、常見問題及介紹發牌制度的短片等）、設立電話查詢熱線、發出對外通告、向有關專業團體及客戶發電郵通知有關新發牌制度的實施、發出新聞公報、製作海報推廣新發牌制度，以及在電台廣播有關新發牌制度的訊息等。公司註冊處更舉辦了多場簡介會，出席人數合共超過3 000人。《修訂條例》通過至今，持份者和業界人士主要向公司註冊處查詢新發牌制度的運作細節、豁免條件，或個別個案的情況。公司註冊處會因應需要，更新專設網站上的常見問題，讓業界人士參考。

由於發牌制度剛於2018年3月1日實施，而《修訂條例》亦為業界人士提供120日的過渡期，公司註冊處暫時未有發現懷疑違反條例的個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針對「並為特別組織將會舉行的相互評估進行籌備工作」：

1. 預計特別組織會何時來港進行相互評估工作？又預計何時有評估結果？
2. 涉及相關籌備工作的開支及人手編制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

答覆：

打擊清洗黑錢財務行動特別組織（下稱「特別組織」）會在2018-19年就香港的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制度進行相互評估。實地評估工作將於2018年10月至11月在香港進行，而評估報告將於2019年6月特別組織的全體會議上進行討論。

各政策局及部門為預備相互評估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和開支均由現有資源支付，政府並沒有有關開支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內，金發局會註冊為擔保有限公司，以提高運作效率和靈活性」：

1. 現時上述工作進展為何？例如，預計何時完成註冊程序，預計何時申請上述撥款等等？
2. 特別針對制訂公司章程，現時章程又作出如何規定，以確保金發局成為獨立公司後職能不會改變？請詳細交代相關規定。
3. 金發局註冊為擔保公司後，現行架構會否改變？若會，詳情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8)

答覆：

1. 就將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改為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運作的計劃，我們已在2017年11月諮詢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計劃獲委員普遍支持。若立法會通過2018-19年度財政預算中金發局的資助金撥款，我們會隨即將金發局註冊為擔保有限公司，並展開成立公司的工作，包括辦公室租賃及裝修、員工招聘等。預計金發局可在2018年年底以擔保有限公司形式運作。
2. 政府計劃將金發局改為以擔保有限公司的形式運作，主要是希望透過增加金發局的運作效率和彈性，強化其角色。金發局成為公司後其職能並不會改變。金發局將會繼續就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進行策略研究及

向政府提建議、推動市場發展和培養人才。金發局將會根據《公司條例》(第622章)下相關條文的規定在公司章程細則內訂明其宗旨。

3. 金發局註冊為擔保有限公司後會有妥善的企業架構，設有董事局和非執行主席，全部由行政長官或按其轉授權力委任。除行政總監外，所有董事均屬非受薪。金發局成員會繼續來自金融服務界和相關界別。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會擔任董事局的當然成員。而金發局的運作將會由其行政團隊支援。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綱領(1)於2018-19年的撥款較2017-18年增加4.578億，「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淨增加10個職位」。上述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及淨增加職位詳情為何？請按項目交代開支預算。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

答覆：

在2018-19年度，財經事務科各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開支預算如下：

	項目	承擔額 千元	2018-19 開支預算 千元
1	設立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顧問研究	10,000	10,000
2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00,000
3	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的撥款	200,000	200,000
4	向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供款	78,000	78,000
5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51,935
6	保險業監察主任職系人員離職方案	31,200	700
	總數	919,200	540,635

在2018-19年度，財經事務科預算淨開設1個首長級職位和9個非首長級職位，詳情如下：

	職級	數目
預算開設的首長級職位	首長級丙級政務官	+1
預算開設的非首長級職位	高級政務主任	+1
	政務主任	+1
	總行政主任	+1
	高級行政主任	+2
	一級行政主任	+2
	一級私人秘書	+1
	助理文書主任	+2
預算刪減的非首長級職位	文書主任	-1

淨增加上述職位的開支預算約為97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0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詞第80段提出債券資助先導計劃：

1. 現時先導計劃的詳情為何？例如發債規模、年期等；
2. 政府為計劃預留多少撥款？又預計每年能吸引多少企業來港發債、以及發債規模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

答覆：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政府建議設立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計劃將適用於首次在香港發行債券的合資格機構。每次債券發行的資助金額為發行費用的一半，以250萬元為限。每間企業最多可就2次債券發行申請資助。香港金融管理局稍後會公布詳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有關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詞第83段提出推出借款上限為一千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此舉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1. 預計發行計劃的詳情為何？例如會分多少批次發行，每批次的發行時間、年期、息率等資料為何；
2. 由於綠色債券涉及特定發行框架，集資所得亦需用於指明綠色項目，政府預計首批發行債券將會用於甚麼項目；
3. 過去3年，政府是否知悉公營或私營機構在港發行綠色債券的詳情？若有，詳情（例如發行機構、金額、年期等）為何？政府又預計推出計劃後，對本港綠色融資有何鼓勵？有否訂立任何目標？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1)

答覆：

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發債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符合計劃準則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而這些工務項目會繼續按現行機制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批准。計劃下的工務項目需產生正面環境效益（如與可再生能源、能效提升、可持續水資源與廢水管理相關的工務項目），而該等效益需符合支持債券發行的綠色原則或標準。計劃預期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我們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決議草案，以得到立法會授權推展計劃。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發行細節(如發行年期、規模等)將根據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承擔額的融資或再融資需要及當時的市場環境(如利率、市場供求等因素)釐定。首批政府綠色債券將符合廣受環球投資者認可的綠色原則或標準，為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披露所需資料以瞭解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綠色特性及特質；並為其他潛在綠色債券發行人樹立良好榜樣。

據市場消息，包括香港鐵路有限公司等不少於5間公、私營機構曾在港發行一批或多批綠色債券。這些債券多以美元為單位，以機構投資者為對象，並符合國際資本市場協會的綠色債券原則。香港機場管理局亦已宣布會在香港發行綠色債券。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繼續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

1. 現時財經事務科內負責上述工作的人手編制為何？2018-19年又有多少開支用於此項工作；
2. 去年預算案提出多項推動金融科技工作，其中包括積極探索為各種政府帳單及收費提供新的支付渠道。上述工作現時有何進展？
3. 今年政府又有否任何新增或重點推動金融科技發展的工作為項目？若有，詳情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2)

答覆：

1.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金融科技的工作會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經濟主任、1名經濟主任及1名高級行政主任。

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8-19年度將會撥出約1,491萬元繼續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

2. 現時部份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的電子錢包可提供繳付帳單服務，只要用手機上的電子錢包掃描帳單上的條碼，便可以繳交電話費、煤氣費

等。為促進儲值支付工具市場的發展，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正與相關部門研究，讓市民用同樣的方式繳交政府帳單。

3.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發展金融科技的措施包括：

- (a) 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準備於今年9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將會提供24小時即時支付功能，讓銀行和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向商業和個人用戶提供全天候的跨行即時支付和資金調撥服務；
- (b) 金管局參考海外經驗後，認為虛擬銀行在商業和技術上均屬可行，現正諮詢銀行業，檢討及修訂有關指引，以爭取在今年內發出相關牌照；
- (c) 向數碼港撥款2億元，加強支援初創企業(包括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及促進數碼科技生態的發展。數碼港會成立「易著陸」計劃，吸引跨國公司（包括海外和內地互聯網龍頭企業及金融科技公司）設立辦公室和研發單位；及
- (d) 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金融科技、債券市場、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13)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千億綠色債券的發行，問題如下：

1. 請解釋綠色債券的項目定義及準則為何。
2. 現時綠色債券有何監管機制，如何讓投資者及公眾可以追溯投資，確保用得其所？
3. 目前政府打算如何利用綠色債券的發行去應對氣候變化及本地環境問題？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4)

答覆：

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發債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符合計劃準則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而這些工務項目會繼續按現行機制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批准。計劃下的工務項目需產生正面環境效益（如與可再生能源、能效提升、可持續水資源與廢水管理相關的工務項目），而該等效益需符合支持債券發行的綠色原則或標準。計劃預期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我們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決議草案，以得到立法會授權推展計劃。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發行細節(如發行年期、規模等)將根據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承擔額的融資或再融資需要及當時的市場環境(如利率、市場供求等因素)釐

定。首批政府綠色債券將符合廣受環球投資者認可的綠色原則或標準，向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披露所需資料及已實施的綠色項目的進度和有效性；並為其他潛在綠色債券發行人樹立良好榜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38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去年預算預計，2017年及2018年財經事務科的職位數目分別為172及173。不過，今年預算顯示，2018年修訂預算及2019年預算職位分別降至104及114。職位數目大幅下降原因為何？2017年與2018年整個財經事務科的人手編制、各薪級表人員數目等詳情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7)

答覆：

1. 截至2018年3月31日，財經事務科的編制數目為104，比2017年3月31日的172，淨減少了68個職位。詳情如下：

因前保險業監理處解散而刪減的職位	● 51 個保險業監察主任職系的職位；及 ● 18 個一般職系的職位。
在財經事務科開設/刪減的職位	●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及 1 個一級私人秘書限時職位在職位開設期屆滿後(即 2018 年 1 月 1 日)自動撤銷；及 ● 開設 3 個非首長級一般職系的職位，支援行政工作。
總計	淨刪減 68 個職位

2. 整個財經事務科在2017年3月31日及2018年3月31日的編制，以及預計2019年3月31日的編制變動，詳情如下：

編制	職位數目		
	2017年3月31日	2018年3月31日	2019年3月31日 (預計)
首長級職級	16	15	16
頂薪點在 總薪級第 33點以上或相 同薪點的非首 長級職級	64	30	35
頂薪點在 總薪級第 33點或以下或 相同薪點的非 首長級職級	92	59	63
總數	172	104	114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51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自《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生效後：

1. 金管局共接獲多少宗涉及有關儲值支付工具交易的投訴、涉及多少金額、以及跟進情況為何；
2. 按年計，支付工具的帳戶總數、總交易量及總交易金額為何？
3. 針對牌照事宜，按年計，共有多少間公司申請牌照交還牌照？
4. 現時又有多少間公司正在申請牌照？預計今年可批出多少牌照？
5. 針對近年有意申請的牌照增加，交易金額亦不斷上升，金管局或政府會否檢討現時相關指引、申請資格或條例？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9)

答覆：

《支付系統及儲值支付工具條例》(《條例》)於2016年11月全面生效，訂明有關儲值支付工具的發牌及監管制度。自發出首批儲值支付工具牌照至今，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共接獲約100宗有關儲值支付工具的投訴個案，主要涉及持牌人的服務質素、商業操作安排等事宜，而非具體金額。除少量近期收到的個案仍在處理中，大部分個案已獲得解決。

於2017年第3季末，使用中的儲值支付工具帳戶總數為4 485萬個。由2016

年第4季至2017年第3季，儲值支付工具總交易量為56億宗，總交易金額達1,265億港元。

目前市場上共有16個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營運相關業務。由發牌制度開始至今，並沒有持牌人終止營運。目前仍有公司有意取得儲值支付工具牌照，金管局將繼續按照《條例》審核有關申請。

有關制度運作至今只有約一年多時間。金管局會繼續留意市場發展，並因應運作情況，在有需要時檢討有關的政策或指引。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64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隨著越來越多海外物業的集體投資計劃在香港銷售，當中有不少投資計劃涉嫌有誤導或失實的推銷手法，令香港買家受到損失，就此，請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提供以下資料：

1. 證監會於2016-17及2017-18年度，就在香港銷售的屬於海外物業的集體投資計劃，用了多少資源接受投訴及主動調查工作，其中接到多少宗投訴個案，涉及多少個集體投資計劃，多少個非集體投資計劃；
2. 證監會有否於2018-19年度的預算中，調撥資源，以協助證監會有效落實《證券及期貨條例》規管集體投資計劃的規定，包括進行檢控違規的情況，以及讓有足夠人手檢視在市場上銷售的海外物業集體投資計劃是否按《條例》規定進行？如有，涉及的資源多少，如沒有，原因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6)

答覆：

1. 自2016年1月1日至2017年12月31日為止，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共收到約79宗涉及疑似未經認可集體投資計劃的投訴，當中約47宗投訴涉及房地產項目。證監會並沒有有關本地及非本地房地產投訴數字的分項統計。
2. 證監會通過其年度預算取得執行其職能所需的資源(包括人手)。證監會打擊未經認可的集體投資計劃(包括符合《證券及期貨條例》(第571章)下「集體投資計劃」定義的物業投資計劃)及/或相關無牌活動的開支預算已包括在其2018-19年度的預算內。證監會並無開支的分類細帳。證

監會會定期檢討主要的市場風險，並適當地調整應對這些風險所需的資源水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8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預算案演詞第82段提出，「建議再以年滿六十五歲的香港居民為對象，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因應第二批銀色債券的認購人數及金額遠低於第一批，香港亦正步入加息周期：

1. 新一批銀色債券的詳情，例如推出時間、發行規模、息率為何？現時又有否任何構思以維持銀色債券的吸引力？
2. 過去兩批銀色債券的每人平均認購金額為何？平均每人獲派金額又為何？
3. 過去兩批銀色債券的贖回比率為何？有多少申請人要求贖回債券？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5)

答覆：

香港金融管理局正根據過往的發行經驗及目前市場環境，考慮優化銀色債券的發行安排，包括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當相關工作完成後，香港金融管理局會適時公佈第三批銀色債券的發行條款及發行細節。

在2016年發行的首批銀色債券，每名投資者平均認購11.8手（每手為1萬元）及獲派3.9手銀色債券；而在2017年發行的第二批銀色債券，每名投資者平均認購9.3手及獲派6.7手銀色債券。

截至2018年2月底，首批及第二批銀色債券的累計提前贖回總額分別佔相關銀色債券批次的發行總額的2.3%及0.9%。由於投資者是透過參與銀色債券發行的認可交易商持有銀色債券，故此我們並不備有要求提前贖回銀色債券人數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近年政府多次提出修訂稅務條例，以鼓勵香港成為財資中心以及其他金融業發展。政府有否評估相關法例修訂的成效？例如有多少間內地或海外企業來港成立財資中心、聘請多少香港專業人士、為香港貢獻多少生產總值？若有，詳情為何？若否，會否進行相關研究？

提問人： 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6)

答覆：

自2016年對稅務條例作出相關修訂後，香港金融管理局已向超過300間企業推廣香港作為企業財資樞紐的優勢，當中超過40家企業向該局表示正在積極計劃或已在港成立它們的企業財資中心。

設立企業財資中心屬於企業的長遠策略部署，構建需時。而在構建企業財資中心時，金融及專業服務（如銀行、會計、律師、顧問服務等）的支援必不可少。隨着越來越多企業財資中心在香港成立，相關活動將會帶動本地金融及專業服務行業的需求，有利香港發展總部經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99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政府多次表示，香港加入亞投行後相關專業服務能夠受惠，亦有利香港公司參與亞投行項目，以及能加強資產管理中心的角色。此外，政府亦多次表示政府會爭取亞投行在港開設財資中心：

1. 現時財經事務科負責亞投行項目的人手編制、職級及開支為何？
2. 政府有否評估香港加入亞投行後帶來的經濟效果？例如有多少間本港公司參與亞投行項目？有多少涉及亞投行項目的融資服務在港進行？若否，又會否考慮進行相關調查？
3. 針對爭取亞投行在港開設財資中心，現時進展又為何？

提問人：涂謹申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7)

答覆：

(一)

香港於2017年6月成為亞投行成員。亞投行的相關工作由現有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和1名高級政務主任，並不涉及額外人手開支。

(二) 及 (三)

亞投行的成立，旨在以基建項目加強亞洲各國的互聯互通，帶動亞洲區的經濟發展。香港作為區內的國際金融中心，可以分享到相關的經濟成果。

亞投行的合約是採用公開方式批出。以香港專業人士的水平，他們有條件參與有關合約的競投。事實上，不少香港公司也有參與海外的基建項目。

亞投行已將所有已審批及待審批項目的詳細資料上載其網站，讓業界可以適時獲取有關資訊。由於亞投行的大部分融資項目是與其他多邊開發銀行（如世界銀行、亞洲開發銀行及歐洲復興開發銀行）聯合融資，而有關項目是由伙伴機構的執行單位負責（而非由亞投行直接執行），亞投行沒有收集參與相關項目的公司的背景資料和數據。

我們會繼續積極爭取亞投行善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及本港的資本市場，以支持亞投行的工作。如果亞投行選擇在香港設立辦事處，香港的金融服務業及專業服務業均可以從中獲益。這亦將有助進一步鞏固本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我們會繼續與亞投行商討相關合作事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06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據報，有大型保險公司擅改索償條款，列明照腸鏡、胃鏡、白內障手術不獲賠償。投保人購買保險時，合約未有提及其手術不獲賠償；不少市民「中招」，可能不獲賠償有關住院費用。

預算案總目148，除擬備法例，在保險公司無力償債時給予保單持有人更佳保障，當中有否研究法例提防保險公司經紀擅改條款，避免損害病人權益？如有，投訴程序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

答覆：

保險合約內容的改動，不屬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的範圍。

由於保單是保險公司與投保人之間的合約，雙方均須遵守保單的條款。保險公司如欲更改保單的條款，須事先徵得投保人同意，並不可以作出單方面的更改。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可否交代2018/19財政年度3,060萬元撥予金發局作經費支付的開支項目？當中「設立費」包括的項目／開支及「運作開支」包括項目／開支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7)

答覆：

在2018-19年度，政府向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的金融發展局提供的資助金額預計為3,060萬元，當中包括1,100萬元作為設立費用和1,960萬元用以支付營運開支。有關開支的主要分項數字如下：

項目	預算開支（百萬元）
設立費用	
資訊科技基礎設施、系統和設備	2.4
辦公室裝修	4.9
辦公室家具和小型器材	0.5
租金按金和相關費用	1.7
專業和顧問服務	1.5
小計：	11.0
營運開支	
員工開支	10.4
辦公室租金和相關開支	4.6
活動和訪問	2.5
研究	1.0
行政費用	1.1

項目	預算開支（百萬元）
小計：	19.6
總計：	30.6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註冊為「擔保有限公司」後，金發局預算每年約需多少管理開支？當中涉及人事編制、職位及其薪酬開支為何？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8)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每年的營運開支預算為3,200萬元，其中1,660萬元為員工開支。金發局將自行在市場招聘其行政團隊，以協助金發局達成工作目標。預計成立初期的員工數目約為13人，當中包括1名行政總監。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223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 為免架床疊屋及減省不必要公帑開支，金發局工作可否納入金管局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工作範疇？如否，原因為何？
2. 有何成效指標及會否按年衡工量值確保金發局有存在必要，開支用得其所？

提問人：謝偉俊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9)

答覆：

1. 政府在2013年成立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是為了匯聚金融服務業各個領域的專才，協助推動香港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金發局的職能為進行策略研究、提供建議、推動市場發展和培養人才。金發局不會制訂和推行金融政策，也不會執行監管工作。金發局的角色與金融管理局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並沒有重疊。
2. 金發局的使命為促進本港金融服務業的進一步發展，從而提升香港作為主要國際金融中心的地位。因此，我們認為應該著眼於金發局對金融服務業整體發展和香港經濟的長遠貢獻。為金發局訂立量化的表現指標未必是適切可行的做法。

為確保政府撥款用得其所，我們會設立適當的管制和檢討機制，以監察金發局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運作情況。屆時，金發局除須遵守《公司條例》(第622章)對香港公司所施加的法定要求外，我們還會根據政府現行管理及控制給予資助機構撥款的指引，要求金發局採取額外的問責和提高透明度的措施，包括每年向政府提交工作計劃、財政預算、周年報

告，以及經審計的周年財務報表等。有關的管制措施將會在日後政府與金發局簽訂的「行政措施備忘錄」中詳細列明。

此外，政府會在每年的財政預算案中，將擬撥給金發局的資助金額納入財經事務科的預算中，供立法會審批。金發局亦會繼續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匯報金發局每年的工作。立法會及公眾從而可監察金發局的工作表現。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9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在2018-19年度有關財經事務的預算開支較2017-18年度的修訂開支，大幅增加4.57億元，增幅高達百分之一百六十二點五，有關新增的開支具體分目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9)

答覆：

財經事務科綱領(1)財經事務在2018-19年度的預算開支，較2017-18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4.578億元，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約5億元，以及在2018-19年度淨增加10個職位所需的額外開支約970萬元；部分增加的開支，因運作開支減少而得以抵銷。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9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政府表示，聯交所發展新興和創新企業的首選上市平台新制度預計在今年第二季實施。就"同股不同權"及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企業來港上市：

1. 相關的跟進市場諮詢及上市規則修訂工作的詳細內容、時間表及涉及資源投放的詳情為何？
2. 年內為加強企業管治方面的工作，當局預計會投入多少人手和金額，以配合引入"同股不同權"及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企業來港上市？
3. 相關制度推出後涉及新的投資者教育工作項目及內容為何？涉及相關資源包括人手和金額為何？除了投資者教育中心外，當局會否投放其他資源，以加強投資者對"同股不同權"股份的認識？若有，是什麼方式？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

答覆：

香港聯合交易所(聯交所)已就設立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上市制度發表諮詢文件，就有關方案及對《上市規則》的修訂徵詢市場意見。如諮詢結束後毋須大幅修訂建議，聯交所預期最快今年4月下旬可刊發諮詢總結。在諮詢總結刊發後及經修訂《上市規則》生效後，聯交所便會開始接受根據新制度正式提交的上市申請。

由於這些新興及創新產業公司涉及一定的潛在風險，聯交所提出額外的投資者保障措施，例如加強企業管治和披露規定。政府會與證券及期貨事務

監察委員會和聯交所就有關工作保持聯繫，繼續推動投資者教育及加強上市公司企業管治的工作。為此，聯交所將舉行生物科技會議，增強市場對生物科技領域的瞭解。此外，投資者教育中心亦會加強有關方面的教育工作，並透過不同渠道(例如報章專欄、專題網頁、社交媒體、電子通訊及講座)幫助投資者了解「同股不同權」及未有收入的生物科技企業的特點及相關風險。該中心將繼續密切留意市場發展，因應投資者需要制定更多相關教育資源及活動。

制訂政策和措施以推動金融市場發展是財經事務科持續的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相關開支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19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當局交待以下政府發行的零售債券利息支出等相關情況：

1. 政府現已發行將分別在2019及2020年到期的銀色債券，在過去一年的息率及利息支出總金額；
2. 過去政府推出的六批通脹掛鈎債券的息率及利息支出總金額，請按批及按付息日列出；
3. 截至去年底止，銀色債券與通脹掛鈎債券的總發行金額及持有人總數；及
4. 通脹掛鈎債券透過聯交所及場外交易的的二手市場交易情況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4)

答覆：

政府在政府債券計劃下先後發行共6批、每批發行額各為100億元的零售通脹掛鈎債券，以及兩批發行額各為30億元的零售銀色債券。6批零售通脹掛鈎債券的成功認購人數分別為155 835、332 467、520 823、488 170、597 895及507 978，而兩批銀色債券的成功認購人數分別為76 009及44 842。由於投資者是透過參與零售債券發行的認可交易商持有零售政府債券，故此我們並不備有在2017年底時持有零售政府債券的投資者人數的相關統計數字。

未到期的零售通脹掛鈎債券可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及場外交易商進行二手交易。在2017年透過香港聯合交易所及場外交易商進行零售通脹掛鈎債券二手交易的交易總額分別為61億元及43億元。

八批零售債券的息率和利息支出表列如下。

通脹掛鈎債券

第一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2年1月30日	6.08%	309,830,137.01元
2012年7月30日	5.07%	252,805,479.47元
2013年1月28日	3.38%	168,536,986.30元
2013年7月29日	3.77%	187,983,561.64元
2014年1月28日	4.78%	239,654,794.53元
2014年7月28日	4.02%	199,347,945.20元
	合計	1,358,158,904.15元

第二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2年12月24日	3.48%	176,383,561.64元
2013年6月24日	3.73%	185,989,041.08元
2013年12月23日	4.72%	235,353,424.65元
2014年6月23日	4.12%	205,435,616.43元
2014年12月22日	4.50%	224,383,561.61元
2015年6月22日	4.33%	215,906,849.31元
	合計	1,243,452,054.72元

第三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3年12月24日	4.72%	236,646,575.34元
2014年6月24日	4.12%	205,435,616.42元
2014年12月24日	4.50%	225,616,438.33元
2015年6月24日	4.33%	215,906,849.28元
2015年12月24日	2.57%	128,852,054.79元
2016年6月24日	2.63%	131,860,274.00元
	合計	1,144,317,808.16元

第四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5年2月11日	4.95%	249,534,246.57元
2015年8月11日	3.68%	182,487,671.22元
2016年2月11日	2.37%	119,473,972.62元
2016年8月11日	2.68%	133,632,876.70元
2017年2月13日	2.15%	109,561,643.85元
2017年8月11日	1.27%	62,282,191.78元
	合計	856,972,602.74元

第五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6年2月11日	2.37%	122,071,232.88元
2016年8月8日	2.68%	131,430,136.96元
2017年2月7日	2.15%	107,794,520.54元
2017年8月7日	1.27%	62,978,082.20元
2018年2月7日	1.68%	84,690,410.98元
	合計	508,964,383.56元

第六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6年12月20日	2.58%	129,353,424.66元
2017年6月20日	1.02%	50,860,273.95元
2017年12月20日	1.78%	89,243,835.63元
	合計	269,457,534.24元

銀色債券

第一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7年2月13日	2.15%	32,550,661.31元
2017年8月14日	2.00%	29,543,935.34元
2018年2月12日	2.00%	29,242,663.03元
累計提前贖回利息	2.00%	331,623.53元
	合計	91,668,883.21元

第二批

付息日	年利率	利息支出
2017年12月27日	2.00%	30,546,065.72元
累計提前贖回利息	2.00%	98,235.63元
	合計	30,644,301.35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

1. 5億元將如何分配？就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將分別獲得多少資源？
2. 請分列出以上每一範疇工作的5年工作計劃和具體項目。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46)

答覆：

1.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預算有關承擔額為5億元。有關撥款將作為由2018-19年度起的5個財政年度內推動金融業各範疇發展的專用款項。2018-19年度所需的現金流量預算為2億元，其中1.5億元將用作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其餘撥款將用作推動及發展金融科技、推行「綠色債券資助計劃」，以及推動其他金融領域的發展。
2. 在發展債券市場、金融科技、綠色金融及人才培訓方面，具體計劃如下：

推動債券市場發展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政府建議設立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計劃將適用於首次在香港發行債券的合資格機構。每次債券發行的資助金額為發行費用的一半，以250萬元為限。每間企業最多可就2

次債券發行申請資助。香港金融管理局稍後會公布詳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有關計劃。

金融科技

為進一步推動和發展香港成為金融科技樞紐，政府會為投資推廣署、數碼港和香港應用科技研究院提供所需支援，讓該等機構繼續各司其職，展開相關工作。政府亦會與金融監管機構及業界緊密合作，以協調和促進金融科技在香港的發展。

綠色金融

2018-19財政預算案中公布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我們正在研究「綠色債券資助計劃」的相關細節，包括申請資格及最高資助金額，並將適時公布。

人才培訓

我們會在2019-20年度完結前繼續推行「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下的各個項目，並會在先導計劃快將結束時，檢討各項目的成本效益，以及研究哪些值得繼續推行和其推行方式(並不限於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我們會在檢討時考慮業界的意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中提出，推行為期三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就此當局可否告知本會，有關債券資助先導計劃的具體詳情為何，例如：申請資格及條款細則，有關計劃預計可以吸引多少企業來港發債，當中的發債總金額為多少？與及有關計劃的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7)

答覆：

為促進本地債券市場的發展，政府建議設立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計劃將適用於首次在香港發行債券的合資格機構。每次債券發行的資助金額為發行費用的一半，以250萬元為限。每間企業最多可就2次債券發行申請資助。香港金融管理局稍後會公布詳情。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有關計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財政司司長表示計劃推出一系列措施，從吸引企業來港發債、促進投資者參與，以及擴闊投資平台等方面，增加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

1. 就以上三方面詳細交待有關工作項目及計劃內容、時間表，以及涉及投入的人手和資源。
2. 就鼓勵更多內地、亞洲地區以至"一帶一路"沿線的投資者及集資者參與香港債券市場，當局會否進行如路演等的宣傳推廣活動?若會，具體計劃為何?時間表為何?涉及資源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9)

答覆：

為鼓勵更多內地、亞洲地區以至「一帶一路」沿線的投資者及集資者參與香港債券市場，政府計劃推出一系列措施，從吸引企業來港發債、促進投資者參與，以及擴闊投資平台等方面，增加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就此，我們將會推出為期3年的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我們亦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增加可以參與計劃的票據類型，並擴大稅務豁免範圍。除了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機構債券，我們亦會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並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

此外，我們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此舉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在政府積極推動下，本港債券市場持續發展，在亞洲處於領先地位，債券發行總額在除日本以外亞洲地區排行第三。政府及監管機構會繼續向內地及海外的發債機構及投資者推廣香港資本市場的優勢，以深化債券市場的發展。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已在2018-19年度的財政預算預留1.5億元推行債券資助先導計劃。有關政府債券計劃及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的支出則分別由債券基金及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支付。推行上述其他工作所涉及的開支會由現有資源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過去兩年以及未來一年，在推動香港實施國家「十三五」規劃、「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發展中有關金融服務業的工作上，

1. 每年分別在三者工作中投放了多少人手及金額；
2. 過去兩年三者的工作項目具體為何?請以清單分列之；及
3. 未來一年的工作項目計劃具體為何?請以清單分別之。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0)

答覆：

政府十分重視國家「十三五」規劃、「一帶一路」建設和粵港澳大灣區（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香港會繼續發揮內地與國際接軌的橋樑角色，在金融服務上作出以下幾方面的貢獻－

- (一) 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隨著人民幣在進行雙邊貿易和投資的使用程度日漸提升，境外市場對人民幣結算、融資及資金管理需求會逐步增加。債券通在去年7月啟動，讓境外投資者可以經由內地與香港的金融基建連接，投資內地債券市場；加上香港的人民幣合格境外機構投資者（RQFII）投資額度由2,700億元人民幣增加至5,000億元人民幣，繼續成為全球擁有最大RQFII額度的地區，皆進一步鞏固香港作為境外投資者進入內地金融市場的跳板角色。我們會繼續加強香港作為全球離岸人民幣業務樞紐的功能；

- (二) 項目融資及風險管理：香港可成為大灣區及「一帶一路」建設的主要投融資中心及風險管理中心。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轄下的基建融資促進辦公室（IFFO）邀請不同的機構為合作夥伴，匯聚主要持份者共同合作，從而促進基建投資及其融資。迄今共有超過80間來自中國內地、香港及海外的機構已加入成為合作夥伴。此外，香港有多家跨國保險機構及再保險公司，對承保大型基礎建設有豐富經驗和知識，可協助內地企業提升其建設項目的風險管理能力；
- (三) 國際資產管理和跨國企業財資中心：香港可為大灣區及「一帶一路」沿線的企業、金融機構及投資者提供資產管理服務。為吸引跨國及內地企業在香港集中管理其財資職能，現時的《稅務條例》（第112章）已允許在香港經營集團內部融資業務的企業，在符合指明條件的情況下，可扣除利息支出，以及享有利得稅稅率減半。政府建議修訂《稅務條例》，將利得稅寬減的適用範圍，擴展至合資格企業財資中心向其在岸相聯法團提供的指明財資業務；及
- (四) 綠色金融：特區政府正積極推進多項工作，以推動香港成為區內的綠色金融樞紐。財政司司長在2018-19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將會從預留的5億元專用款項撥出部分款額設立「綠色債券資助計劃」，向合資格的綠色債券發行機構提供資助，補貼其用於綠色債券認證的成本；及建議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並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政府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有關決議草案，以便早日發行首批政府綠色債券。

展望未來，政府會把握國家「十三五」規劃、「一帶一路」建設和大灣區發展帶來的機遇，繼續與業界和內地當局保持聯繫，爭取更大的政策空間，促進跨境人民幣資金雙向流通，以及爭取放寬香港金融機構進入內地市場的限制。

上述工作由政府聯同相關金融監管機構共同持續地推行。在財經事務科內，所涉及的支出由現有資源支付，我們沒有有關支出的分類細帳。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6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局方是年度會繼續推動香港金融科技的發展。年內的詳細工作項目為何？涉及的資源和推出的時間表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1)

答覆：

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度《財政預算案》提出發展金融科技的措施包括：

- (a) 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準備於今年九月推出「快速支付系統」，將會提供24小時即時支付功能，讓銀行和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向商業和個人用戶提供全天候的跨行即時支付和資金調撥服務；
- (b) 金管局參考海外經驗後，認為虛擬銀行在商業和技術上均屬可行，現正諮詢銀行業，檢討及修訂有關指引，以爭取在今年內發出相關牌照；
- (c) 向數碼港撥款2億元，加強支援初創企業(包括金融科技初創企業)及促進數碼科技生態的發展。數碼港會成立「易著陸」計劃，吸引跨國公司（包括海外和內地互聯網龍頭企業及金融科技公司）設立辦公室和研發單位；及
- (d) 預留5億元，作為未來5年推動金融服務業發展的專用款項，就發展金融科技、債券市場、綠色金融、人才培訓，以及其他金融領域，提供必要的支持。

財經事務科內有關金融科技的工作會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1名首長級丙級政務官、1名高級經濟主任、1名經濟主任及1名高級行政主任。

另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在2018-19年度將會撥出約1,491萬元繼續支持投資推廣署轄下的金融科技專責小組。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20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先後於2014、2015及2017年2月成功推出三批伊斯蘭債券：

1. 請分列三批債券的發行總額、認購情況以及收益率；
2. 未來增發的最新計劃及時間表；及
3. 香港作為亞投行成員，未來將如何進一步宣傳，以鼓勵"一帶一路"企業利用香港擁有的伊斯蘭債券平台？涉及的資源為何？

提問人：黃定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2)

答覆：

為促進伊斯蘭金融在香港的發展，政府於2014、2015及2017年先後3次在政府債券計劃下發行伊斯蘭債券，展示透過香港資本平台發行伊斯蘭債券的可行性。三批發行額各為10億美元的政府伊斯蘭債券廣受環球投資者歡迎，俱獲超額認購，其收益率分別為2.005%、1.894%及3.132%。

為推動債券市場進一步發展，政府會在2018-19年度推出債券資助先導計劃，吸引海內外企業來港發債。我們又會修訂合資格債務票據計劃，擴大稅務豁免範圍。這些措施有助提升香港債券市場的競爭力，對促進伊斯蘭金融發展亦有裨益。推行上述工作所涉及的人手及開支會由我們的現有資源應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571)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繼續監察持牌放債人遵從更嚴格牌照條件的情況」，政府早前於財經事務委員會表示，「研究施加額外牌照條件，規定借貸人如涉及諮詢人，放債人必須經借款人取得該名諮詢人的同意」。政府代表於會上亦指，現時只有小數債貸人要求借款人提交諮詢人資料：

1. 政府有否確實統計，現時持牌放債人中，有多少放債人要求借款人提交諮詢人資料？若有，數字為何；
2. 過去3年，按年計，警方或各部門又收到多少宗涉及滋擾諮詢人的投訴？當中展開了多少宗調查，多少宗提出檢控並成功檢控？
3. 過去3年，按年計，公司註冊處或牌照法庭又收到了多少宗上述個案的轉介？又有多少個持牌人因而取消牌照，或未能續牌？
4. 因應現時銀行借貸時未有相關諮詢人的規定，政府又會否改變決定，禁止持牌放債人有權要求借款人提交諮詢人的做法？

提問人：胡志偉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

答覆：

為打擊有訛稱為中介的騙徒利用詐騙手法，誘使有意借款的人透過他們借貸，並從中收取高昂費用的問題，政府自2016年推行了四大範疇應對措施，包括自2016年12月1日起施加更嚴格的放債人牌照條件、警方加強執法、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以及加強為公眾提供的諮詢服務。

四大範疇應對措施大致有效打擊與放債業務有關的不良手法。特別是我們留意到推行新措施後，警方接獲涉及不良中介的投訴大幅減少。儘管如此，我們會繼續密切監察有關情況，並會推行進一步的優化措施，當中包括透過施加額外牌照條件，規定借貸如涉及諮詢人，放債人必須經借款人取得該名諮詢人的同意。我們在擬定這項優化措施時，曾參考「銀行營運守則」中，有關諮詢人的類似規定。有關優化措施獲得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普遍支持。

根據業界提供的資料，市場上只有小部分貸款個案有牽涉諮詢人。就涉及滋擾諮詢人的投訴方面，我們從媒體報導得知有個別個案，當事人在不知情的情況下成為貸款諮詢人。在2015至2017年間，公司註冊處並無收到此類投訴，同期亦沒有持牌放債人因此類投訴被撤銷放債人牌照，或未能續牌。警方沒有備存相關數字。

我們會一如在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上承諾，透過額外牌照條件規定借貸如涉及諮詢人，放債人必須經借款人取得該名諮詢人的同意，以進一步保障市民。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79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就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進出口事宜，請告知：

- (a) 過去3年(2015-16至2017-18年度)，內地供港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b) 過去3年(2015-16至2017-18年度)，內地及香港以外地區及國家供港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c) 過去3年(2015-16至2017-18年度)，本地出口內地的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 (d) 過去3年(2015-16至2017-18年度)，本地出口內地及香港以外地區及國家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為何？

提問人： 何俊賢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8)

答覆：

- (a) 過去3個曆年(即2015年、2016年和2017年)，來源地為內地的進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分別約為93.36億元、91.29億元和90.94億元。
- (b) 過去3個曆年(即2015年、2016年和2017年)，來源地為海外地區及國家的進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分別約為181.94億元、211.39億元和214.41億元。

- (c) 過去3個曆年(即2015年、2016年和2017年)，香港沒有輸往內地的港產品出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
- (d) 過去3個曆年(即2015年、2016年和2017年)，輸往海外地區及國家的港產品出口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總值，分別約為160萬元、460萬元和10萬元。

註：鮮活食品及漁農產品指活豬、活牛、活羊、活家禽、活魚、蔬菜和水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87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勞工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政府告知本會：

(1) 政府有否就特定行業勞工短缺的情況進行獨立統計，特別是建築業、護理業等勞工短缺的行業；如有，詳情為何；預算開支為何。如無，原因為何？

(2) 請表列出過去兩年建築業及安老護理業的從業人數及職位空缺。

提問人：林健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8)

答覆：

(1) 政府統計處透過進行定期統計調查，按季搜集機構單位（包括建築地盤、護養院及長者住宿照顧服務）的職位空缺資料，反映不同行業的勞工短缺情況。進行有關統計調查的預算開支已包括在綱領(6)勞工統計的2018-19年度預算開支內，總數為9,680萬元。

(2) 過去2年建築業及安老護理業的就業人數及職位空缺數目如下：

行業	就業人數		職位空缺數目 ⁽¹⁾	
	2016 ⁽²⁾	2017 ⁽³⁾	2016 ⁽²⁾	2017 ⁽³⁾
建築業 ⁽⁴⁾	107 799	117 311	737	969
安老護理業 ⁽⁵⁾	23 871	24 074	2 201	2 226

- 註：(1) 指在統計日期懸空並須立刻填補，而有關僱主方面亦積極進行招聘以填補的職位空缺。
- (2) 數字為該年四季的平均數。
- (3) 數字為該年首三季的平均數。
- (4) 只包括建築地盤工人，數據主要來自主要承建商。
- (5) 包括長者護養院及長者住宿照顧服務。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就業及空缺按季統計報告」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004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6) 勞工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關於建造業及補充勞工計劃的人手情況，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a) 由主要承建商填報有關從事公營建築工程的工人的每日平均工資

工種	2/2015 (每 日港元\$)	2/2016 (每 日港元\$)	2/2017 (每 日港元\$)	2/2018 (每 日港元\$)
混凝土工				
砌磚工				
地渠工				
砌石工				
鋼筋屈紮工				
金屬工				
普通焊接工				
結構鋼材裝嵌工				
結構鋼材焊接工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 裝嵌工				
木模板工				
細木工				
水喉工				
建造機械技工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 荷物移動機械)				
重型車輛駕駛員				
鑽破工				
瀝青工(道路建造)				

竹棚工				
潛水員				
批盪工				
玻璃工				
髹漆及裝飾工				
平水工				
雲石工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機械打磨裝配工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消防設備技工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普通工人及雜工				

b) 建造業工種的整體人手情況

工種	受僱的工人數目 (2015/2016/2017)	實際須求的工人數目 (2015/2016/2017)	(收到的輸入勞工申請宗數／涉及的工人數目)	(獲批准的申請宗數／涉及的工人數目)
混凝土工				
砌磚工				
地渠工				
砌石工				
鋼筋屈紮工				
金屬工				
普通焊接工				
結構鋼材裝嵌工				
結構鋼材焊接工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裝嵌工				
木模板工				

細木工				
水喉工				
建造機械 技工				
機械設備 操作工(負 荷物移動 機械)				
重型車輛 駕駛員				
鑽破工				
瀝青工(道 路建造)				
竹棚工				
潛水員				
批盪工				
玻璃工				
髹漆及裝 飾工				
平水工				
雲石工				
電氣裝配 工(包括電 工)				
機械打磨 裝配工				
空調製冷 設備技工				
消防設備 技工				
升降機及 自動梯技 工				
屋宇設備 保養技工				
強電流電 纜接駁工				
普通工人 及雜工				

提問人：石禮謙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4)

答覆：

- (a) 政府統計處根據主要承建商填報的資料所編製的相關統計數字載於附件1。
- (b) 政府沒有個別工種的受僱及實際需求的工人數目。由發展局提供的建造業工人註冊系統內各工種的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以及註冊普通工人的人數載於附件2。

由勞工處提供的「補充勞工計劃」申請輸入及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載於附件3。

由主要承建商填報有關從事公營建築工程的工人的每日平均工資

(每日港元)

工種	2015年2月	2016年2月	2017年2月
混凝土工	1,871.7	1,864.3	1,993.8
砌磚工	1,209.1	1,180.8	1,260.3
地渠工	1,409.6	1,529.1	1,635.3
砌石工	1,261.0	1,197.7	1,018.5
鋼筋屈紮工	1,870.7	1,948.4	2,088.3
金屬工	1,098.1	1,146.5	1,196.6
普通焊接工	1,306.6	1,329.0	1,397.9
結構鋼架工	1,500.0	1,475.0	1,420.9
結構鋼材焊接工	1,427.3	1,467.5	1,410.0
索具工(叻架)/金屬模板裝嵌工	1,481.6	1,638.8	1,696.2
木模板工	1,883.8	1,879.5	1,994.4
細木工	1,062.4	1,207.1	1,224.8
水喉工	1,142.7	1,267.5	1,397.0
建造機械技工	1,136.8	1,196.9	1,291.0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物移動機械)	1,061.5	1,151.5	1,195.6
重型車輛駕駛員	791.9	838.8	865.4
鑽破工	1,480.5	1,423.7	1,474.5
瀝青工(道路建造)	872.2	902.8	942.2
竹棚工	1,640.5	1,718.4	1,856.2
潛水員	2,185.4	2,179.7	2,363.0
批盪工	1,260.5	1,354.2	1,384.5
玻璃工	1,405.6	1,248.3	1,528.0
髹漆及裝飾工	996.8	1,150.3	1,225.5
平水工	1,367.4	1,384.6	1,353.8
雲石工	1,175.2	1,216.4	1,269.0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935.8	1,052.1	1,172.7
機械打磨裝配工	801.3	868.9	874.6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794.5	803.7	979.0
消防設備技工	1,137.3	967.9	1,197.6

(每日港元)

工種	2015年2月	2016年2月	2017年2月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738.1	768.4	775.2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708.0	744.7	814.7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1,010.0	932.0	769.2
普通工人及雜工	867.4	919.1	1,032.6

註釋： 每日平均工資數字是根據公營建築工程的主要承建商自行填報的行政報表，即「建造工程的地盤工人調配及工資月報表」(GF527)的資料編製而成。由於沒有涵蓋私營建築工程，這些數字不能反映建造業地盤工人工資的整體情況。

2018年2月的數字將於2018年5月4日備妥。

各工種的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以及註冊普通工人的人數

(i) 註冊半熟練技術及熟練技術工人人數

工種	註冊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註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混凝土工	1 473	1 707	2 255	1 078	1 893	2 330
砌磚工	389	423	441	565	710	796
地渠工	70	54	47	396	611	732
砌石工	3	4	3	10	38	46
鋼筋屈紮工	2 785	3 024	3 599	2 980	4 898	5 552
金屬工	494	489	473	1 965	4 599	5 808
普通焊接工	2 636	2 393	2 191	3 762	4 632	5 322
結構鋼架工	3	5	5	30	57	74
結構鋼材焊接工	-	-	-	366	460	573
索具工(叻架)／金屬模 板裝嵌工	271	375	465	514	1 434	1 916
木模板工	2 223	2 769	3 094	3 523	6 664	9 368
細木工	934	1 003	1 087	2 723	7 076	8 737
水喉工	939	937	1 025	3 945	6 502	7 679
建造機械技工	475	496	472	603	879	976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 物移動機械)	-	-	-	6 240	7 795	8 973
重型車輛駕駛員	-	-	-	16 066	16 194	16 322
鑽破工	-	-	-	11	160	331
瀝青工(道路建造)	0	0	2	151	257	315
竹棚工	364	368	373	1 632	1 889	2 025
潛水員	-	-	-	231	231	235
批盪工	451	444	441	2 060	2 607	2 884
玻璃工	14	14	39	233	389	504
髹漆及裝飾工	1 330	1 238	1 277	4 312	8 471	10 536
平水工	2 157	2 484	2 881	2 070	3 184	3 642
雲石工	96	120	141	600	1 658	2 050

工種	註冊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註冊熟練 技術工人人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	-	-	31 080	37 056	38 355
機械打磨裝配工	135	133	128	817	1 223	1 347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580	673	681	2 765	5 711	7 113
消防設備技工	263	247	318	909	1 734	2 159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	-	-	4 060	4 153	4 254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	-	-	-	-	-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	-	-	287	446	548

(ii) 註冊普通工人人數

工種	註冊工人人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普通工人	227 621	228 245	232 826

註釋： 數字為截至該年年底的註冊人數。

- 表示不適用。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申請輸入及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工種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申請輸入的勞工人數*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混凝土工	70	10	0	11	76	0
砌磚工	40	50	0	17	38	0
地渠工	0	10	10	0	0	0
砌石工	0	0	0	0	0	0
鋼筋屈紮工	200	20	0	103	51	0
金屬工	30	140	0	0	27	0
普通焊接工	65	63	0	53	30	0
結構鋼架工	0	0	0	0	0	0
結構鋼材焊接工	80	0	0	4	74	0
索具工(叻㗎)/金屬模板 裝嵌工	110	15	0	30	96	0
木模板工	70	65	0	56	37	0
細木工	0	4	0	0	4	0
水喉工	50	70	1	0	61	0
建造機械技工	0	6	4	0	0	0
機械設備操作工(負荷 物移動機械)	0	0	0	0	0	0
重型車輛駕駛員	0	0	0	0	0	0
鑽破工	0	0	0	0	0	0
瀝青工(道路建造)	0	10	0	0	0	0
竹棚工	30	0	0	0	0	0
潛水員	0	0	0	0	0	0
批盪工	50	40	0	25	40	0
玻璃工	0	0	0	0	0	0
髹漆及裝飾工	15	45	0	0	43	0
平水工	20	0	0	3	0	0
雲石工	0	0	0	0	0	0
電氣裝配工(包括電工)	0	0	0	13	0	0
機械打磨裝配工	0	0	0	0	0	0

工種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申請輸入的勞工人數*			根據「補充勞工計劃」 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空調製冷設備技工	0	432	0	0	312	0
消防設備技工	0	0	0	0	0	0
升降機及自動梯技工	20	92	0	37	80	12
屋宇設備保養技工	0	0	0	0	0	0
強電流電纜接駁工	0	0	0	0	0	0
普通工人及雜工	0	4	0	0	0	0

* 年底接獲的申請或於翌年獲批，因此每年獲批輸入的勞工人數並不一定全面反映該年輸入勞工申請的審批結果。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129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4) 綜合統計服務，(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列表顯示過去5年年終所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按季統計報告」中，按地區劃分

- (a) 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以及；
- (b) 其月均家庭收入（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07)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2012年至2016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的每月租金及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分別載於附件1及2。2017年的相應統計數字尚未備妥。

由於「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為抽樣統計調查，所得結果中的相關最低及最高數字或未能反映現實中最低及最高的數字，故有關的最低及最高的統計數字不予公布。

2012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每月租金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每月租金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6,500	11,000	23,000
灣仔	4,500	10,000	20,000
東區	6,500	10,000	16,000
南區	2,200	10,800	21,000
油尖旺	3,000	5,500	10,000
深水埗	2,400	4,000	8,000
九龍城	3,300	6,700	12,000
黃大仙	2,000	4,000	7,500
觀塘	2,000	4,000	8,500
葵青	2,600	6,000	9,000
荃灣	5,500	8,000	11,000
屯門	5,000	6,000	7,500
元朗	2,800	5,000	7,000
北區	2,500	4,100	6,500
大埔	5,100	7,000	8,500
沙田	6,300	9,000	13,000
西貢	6,000	9,500	12,000
離島	4,200	9,800	15,000
合計	3,300	7,000	12,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3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每月租金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每月租金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7,000	11,000	20,000
灣仔	5,500	11,000	20,000
東區	7,000	10,000	17,000
南區	2,200	10,000	24,000
油尖旺	3,200	5,600	9,500
深水埗	2,900	4,800	8,200
九龍城	3,700	7,000	13,800
黃大仙	2,400	6,300	10,000
觀塘	2,200	4,500	9,000
葵青	2,500	6,500	10,000
荃灣	4,600	9,000	12,000
屯門	4,500	6,500	8,000
元朗	3,000	5,400	7,500
北區	3,000	5,000	7,600
大埔	5,800	7,500	9,000
沙田	7,000	9,400	14,000
西貢	6,500	11,000	14,800
離島	6,000	12,000	16,000
合計	3,600	7,500	12,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4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每月租金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每月租金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8,000	12,300	23,000
灣仔	7,500	13,000	19,000
東區	6,100	10,500	17,000
南區	3,500	13,000	25,000
油尖旺	3,600	6,500	11,500
深水埗	3,000	5,200	9,000
九龍城	4,000	8,100	15,000
黃大仙	2,800	6,500	11,000
觀塘	2,300	6,000	10,500
葵青	2,500	6,300	10,000
荃灣	5,500	9,000	12,000
屯門	4,600	7,100	8,500
元朗	3,300	6,000	8,000
北區	3,000	5,500	8,000
大埔	5,000	8,000	10,000
沙田	8,000	10,000	15,000
西貢	7,000	11,800	15,000
離島	5,000	11,000	15,000
合計	4,000	8,000	13,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5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每月租金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每月租金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9,000	13,000	23,000
灣仔	10,000	15,500	24,000
東區	8,300	13,000	20,000
南區	4,000	14,000	33,000
油尖旺	3,900	7,300	13,000
深水埗	3,400	5,500	9,800
九龍城	4,500	8,800	15,000
黃大仙	2,900	8,500	14,500
觀塘	2,500	5,300	11,000
葵青	4,000	8,500	12,000
荃灣	4,800	10,000	13,000
屯門	5,000	8,000	9,500
元朗	4,000	6,300	9,000
北區	3,800	6,500	8,500
大埔	7,000	9,000	11,000
沙田	8,500	11,000	15,800
西貢	10,000	14,000	17,000
離島	4,900	11,000	17,000
合計	4,600	9,000	15,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6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每月租金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每月租金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9,000	14,300	22,500
灣仔	8,000	15,000	24,000
東區	9,000	13,500	20,000
南區	5,000	15,000	36,000
油尖旺	4,000	7,500	14,800
深水埗	3,500	6,000	11,000
九龍城	4,900	9,000	16,000
黃大仙	3,600	8,000	13,000
觀塘	2,600	6,000	11,600
葵青	4,800	9,000	13,000
荃灣	6,000	10,600	13,500
屯門	6,600	8,300	10,000
元朗	4,000	6,500	9,600
北區	3,500	6,000	9,000
大埔	7,000	9,000	11,500
沙田	9,000	11,500	16,000
西貢	11,000	15,000	18,000
離島	6,500	13,500	19,000
合計	4,900	9,500	15,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自2016年起所採用的灣仔區及東區的分界，與較早年份所採用的分界不同，因此2016年灣仔區及東區的統計數字不可與較早年份作直接比較。

2012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24,700	48,000	95,000
灣仔	20,000	45,000	80,000
東區	20,000	37,500	64,900
南區	30,000	54,400	115,000
油尖旺	10,700	20,000	38,800
深水埗	9,000	17,000	33,900
九龍城	12,000	26,600	50,000
黃大仙	18,800	33,000	47,000
觀塘	17,100	30,000	45,000
葵青	20,700	32,000	51,000
荃灣	16,000	28,800	49,000
屯門	16,000	26,000	41,000
元朗	11,000	19,800	35,000
北區	11,000	20,000	33,500
大埔	16,000	30,000	45,500
沙田	24,800	37,600	60,000
西貢	22,800	36,000	60,000
離島	18,100	37,000	60,000
合計	15,000	30,000	54,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3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22,500	45,000	89,200
灣仔	21,300	40,000	85,000
東區	21,000	37,600	65,000
南區	31,700	58,500	120,000
油尖旺	11,600	20,200	38,900
深水埗	10,000	18,000	34,600
九龍城	15,000	28,200	50,400
黃大仙	20,000	34,000	53,000
觀塘	19,800	32,200	50,000
葵青	16,400	32,700	51,500
荃灣	15,000	30,000	50,000
屯門	15,000	25,000	40,000
元朗	12,000	21,000	37,000
北區	12,000	20,000	30,100
大埔	15,500	28,100	46,000
沙田	23,000	37,500	60,000
西貢	30,000	48,000	70,500
離島	25,000	40,000	68,000
合計	15,400	30,000	54,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4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27,500	50,000	101,000
灣仔	27,000	45,000	86,600
東區	20,000	40,000	68,900
南區	31,300	56,000	123,700
油尖旺	12,000	23,000	45,000
深水埗	11,000	19,000	35,000
九龍城	15,500	30,000	55,000
黃大仙	20,000	34,200	55,000
觀塘	20,000	34,900	54,000
葵青	18,500	35,600	53,100
荃灣	17,000	30,300	50,000
屯門	16,000	29,000	43,900
元朗	12,800	23,000	38,000
北區	12,000	20,000	33,900
大埔	16,000	29,700	50,000
沙田	25,000	40,000	66,400
西貢	25,000	45,000	69,000
離島	22,000	41,000	65,000
合計	17,000	32,000	57,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5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28,600	50,000	90,000
灣仔	30,000	52,900	100,000
東區	25,000	45,300	74,400
南區	30,100	65,000	127,800
油尖旺	13,000	26,000	50,000
深水埗	11,000	19,000	36,300
九龍城	16,800	30,100	57,100
黃大仙	20,000	40,100	66,800
觀塘	20,300	36,500	55,000
葵青	20,000	36,300	54,600
荃灣	16,000	31,400	50,000
屯門	18,000	31,000	50,000
元朗	13,000	22,500	40,000
北區	15,000	25,000	40,000
大埔	21,300	36,300	55,000
沙田	24,000	40,000	70,000
西貢	31,200	54,100	81,200
離島	18,000	40,000	78,300
合計	18,000	35,000	62,3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2016年按區議會分區劃分居住在私人房屋的租戶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及第75個百分位

區議會分區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 (港元)		
	第 25 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 75 個百分位
中西區	30,500	56,500	101,000
灣仔	30,300	55,000	100,000
東區	26,800	46,200	75,000
南區	35,900	62,500	125,000
油尖旺	12,600	26,000	51,100
深水埗	11,500	21,500	40,000
九龍城	15,800	30,000	62,000
黃大仙	22,000	36,000	60,000
觀塘	21,000	36,900	57,400
葵青	20,000	39,200	63,400
荃灣	18,000	34,200	55,900
屯門	18,900	32,000	50,000
元朗	12,000	21,300	38,800
北區	14,000	24,000	41,000
大埔	18,500	31,000	52,000
沙田	25,000	44,200	70,200
西貢	30,000	51,000	82,500
離島	18,400	50,000	82,100
合計	18,000	35,100	65,000

註：數字不包括免租戶。

數字已四捨五入至最近的百位。

自2016年起所採用的灣仔區及東區的分界，與較早年份所採用的分界不同，因此2016年灣仔區及東區的統計數字不可與較早年份作直接比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15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 1) 以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的資料，按不同人數住戶的住戶入息中位數(根據2016年第三季整體住戶入息中位數)的比例(<50%, 50-70%, 70-90%, 90-100%)，劃分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租金佔入息的比例、平均搬屋次數，輪候公屋的比例；
- 2) 以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資料，按不同住戶人數，劃分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以下(根據2016年第三季整體住戶入息中位數)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住戶的平均租金及租金佔入息的比例；
- 3) 以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資料，按十分位的住戶收入組群及不同住戶人數，劃分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住戶的平均租金及租金佔入息的比例；
- 4) 以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的資料，在住戶入息中位數(根據2016年第三季整體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以下的住戶中，按不同住戶人數劃分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人均居住面積中位數；
- 5) 以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資料，按地區劃分不同人數住戶入息中位數一半以下劏房住戶的租金佔入息的比例；及
- 6)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普查資料分間單位住戶有91,800個，當中申請及輪候公屋的數目是多少戶？輪候時間超過3年的租戶數目若干？及他們在各區的分佈為何？

提問人：田北辰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53)

答覆：

以下數字是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編製。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家庭住戶每月收入是指2016年6月份的收入，而家庭住戶每月租金則是指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

- 1) 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50%以下、50%至少於70%、70%至少於90%及90%至100%的家庭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載列於附件1。

政府統計處沒有搬屋次數及輪候公屋比例相關的統計數字。

- 2) 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每月租金中位數及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載列於附件2。
- 3) 2016年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按收入十等分組別及住戶人數劃分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中位數及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載列於附件3。收入十等分組別是根據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每月收入劃分。
- 4) 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載列於附件4。
- 5) 2016年按地區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載列於附件5。基於精確度的考慮，政府統計處未能將有關數字再按住戶人數劃分。
- 6)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的統計數字。

2016年按選定住戶收入組別及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家庭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選定住戶收入組別	住戶人數				
	1	2	3	≥4	合計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¹⁾ (百分比)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 50% 以下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	134.8	66.2	40.9	32.9	39.8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 50% 至少於 70% 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	55.2	41.8	26.8	21.0	34.3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 70% 至少於 90% 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	42.9	32.6	19.5	17.0	30.3
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 90% 至 100% 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	36.7	28.1	**	**	30.1

註釋：

(1) 不包括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

**基於精確度的考慮，有關統計數據不予公布。

資料來源：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

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每月租金中位數及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住戶人數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	
	家庭住戶每月租金中位數 ⁽¹⁾ (港元)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²⁾ (百分比)
1	3,360	134.8
2	4,500	66.2
3	4,300	40.9
≥4	5,000	32.9
合計	4,500	39.8

註釋：

(1) 不包括免租的住戶。

(2) 不包括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

資料來源：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

2016年按收入十等分組別及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每月租金中位數

收入十等分組別 ⁽¹⁾	住戶人數				
	1	2	3	≥4	合計
	家庭住戶每月租金中位數 ⁽²⁾ (港元)				
第一 (最低)	3,360	4,500	4,200	5,000	4,250
第二	3,300	4,000	4,300	4,800	4,200
第三	3,500	4,650	4,300	4,800	4,300
第四	3,500	4,500	4,600	4,800	4,500
第五	3,500	4,500	4,000	5,300	4,300
第六	4,000	4,700	4,500	5,040	4,500
第七	3,800	5,000	4,500	4,500	4,500
第八	3,600	5,000	4,300	5,040	4,500
第九	4,000	4,600	4,400	5,000	4,500
第十 (最高)	4,300	5,000	5,000	5,000	4,750
合計	3,600	4,600	4,400	5,000	4,500

註釋：

(1) 十等分組別是根據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每月收入劃分。每個十等分組別包含相同數目的家庭住戶。第一個十等分組別包括在第十個百分位之下的住戶，第二個十等分組別包括在第十個及第二十個百分位之間的住戶，如此類推。

(2) 不包括免租的住戶。

資料來源：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

2016年按收入十等分組別及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收入十等分組別 ⁽¹⁾	住戶人數				
	1	2	3	≥4	合計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²⁾ （百分比）				
第一（最低）	113.2	64.3	60.0	65.3	66.2
第二	55.8	41.6	45.0	42.5	45.0
第三	52.3	43.1	36.0	35.3	39.8
第四	41.9	38.5	34.1	31.5	36.0
第五	36.5	33.6	26.8	30.7	31.6
第六	38.7	31.1	28.3	27.3	30.5
第七	33.8	28.8	26.4	23.1	27.8
第八	28.8	27.8	22.8	23.0	25.6
第九	28.0	23.4	19.2	18.3	22.9
第十（最高）	23.7	18.5	15.8	15.0	19.1
合計	35.8	31.8	28.5	29.5	31.8

註釋：

(1) 十等分組別是根據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每月收入劃分。每個十等分組別包含相同數目的家庭住戶。第一個十等分組別包括在第十個百分位之下的住戶，第二個十等分組別包括在第十個及第二十個百分位之間的住戶，如此類推。

(2) 不包括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

資料來源：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

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住戶人數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
	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¹⁾ （平方米）
1	8.0
2	6.0
3	3.3
≥4	3.0
合計	3.3

註釋：

(1) 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不包括在內。

資料來源： 2016 年中期人口統計

2016年按地區劃分的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的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地區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而家庭住戶每月收入為全港相同住戶人數的戶每月收入中位數的一半以下的家庭住戶
	租金與收入比率中位數 ⁽¹⁾ （百分比）
香港島	45.5
九龍	39.1
新界	39.2
合計	39.8

註釋：

(1) 不包括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

資料來源： 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22)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本綱領內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4.578 億元(162.5%)，主要由於非經常開支承擔項目所需的現金流量增加，以及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淨增加10個職位，當局可否告知本會該非經常開支的用途為何及涉及的金額為何？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1)

答覆：

在2018-19年度，財經事務科各一般非經常開支項目的用途和涉及的金額如下：

	用途	承擔額 千元	2018-19 開支預算 千元
1	設立風險為本資本制度的顧問研究	10,000	10,000
2	用於推動和促進金融服務業發展的撥款	500,000	200,000
3	向保險業監管局提供的撥款	200,000	200,000
4	向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項目準備特別基金供款	78,000	78,000
5	提升保險業及資產財富管理業人才培訓先導計劃	100,000	51,935
6	保險業監察主任職系人員離職方案	31,200	700
	總數	919,200	540,635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63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以表列出本綱領內2018-2019年度金融發展局的人手編制、職級、薪金、及相關津貼？

提問人： 陳志全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7)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將自行在市場招聘其行政團隊，以協助金發局達成工作目標。預計成立初期的員工數目約為13人，當中包括一名行政總監。有關員工開支預算為每年1,6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05)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2011年重點工作，「廣東鼓勵港資銀行駐粵分行擴大異地支行網絡，引導港資銀行在粵設立小企業信貸專營機構，支持符合條件的港資機構在粵發起設立村鎮銀行、小額貸款公司等新型社區金融組織和融資性擔保公司。」，現時以上各項的成效如何？每一項各有多少機構和公司在粵擴展業務？請具體羅列所有牽涉的機構和公司名稱和其在廣東擴展業務的進度。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7)

答覆：

截至2017年12月底，香港銀行獲批准在廣東省地區開立共171家分行和支行。其中異地支行59間、村鎮銀行1間。我們沒有其他相關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0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2014年重點工作，粵港雙方將共同爭取國家支持降低香港保險機構進入廣東市場的門檻，現時成效如何？有哪些具體措施可降低門檻？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8)

答覆：

我們會繼續透過不同的途徑(包括《內地與香港關於建立更緊密經貿關係的安排》及粵港澳大灣區發展等)與廣東省有關當局保持緊密聯繫，積極向包括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在內的有關中央部委爭取政策支持，降低香港保險機構進入廣東市場的門檻。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41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可否列出，過去五年每年各有多少間持牌的金錢服務經營者獲准進行人民幣兌換服務（即人民幣兌換店的數目）？

(b) 請以表格列出過去五年每區各有多少間人民幣兌換店？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中西區					
東區					
南區					
灣仔區					
九龍城區					
觀塘區					
深水埗區					
油尖旺區					
黃大仙區					
離島區					
葵青區					
北區					

西貢區					
沙田區					
大埔區					
荃灣區					
屯門區					
元朗區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0)

答覆：

- (a) 根據《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金錢服務經營者牌照並沒有限制持牌營運者所經營的貨幣兌換種類。因此，所有持牌營運者都可以經營各種貨幣(包括人民幣)的兌換。過去 5 年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數目如下:-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金錢服務經營者數目	1 155	1 206	1 226	1 231	1 309

- (b) 過去 5 年持牌金錢服務經營者在各區的實體店鋪(總店及分店)數目分佈如下：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中西區	191	190	193	194	193
東區	84	94	97	109	108
南區	22	21	20	21	23
灣仔區	117	118	145	152	164
九龍城區	92	100	105	104	114
觀塘區	82	87	102	105	120
深水埗區	88	95	97	96	101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油尖旺區	388	394	397	387	406
黃大仙區	25	31	32	39	42
離島區	44	42	46	46	47
葵青區	41	38	45	46	43
北區	72	78	72	73	73
西貢區	28	29	27	34	35
沙田區	66	72	72	71	75
大埔區	39	39	34	37	40
荃灣區	79	80	82	85	91
屯門區	34	35	35	34	42
元朗區	68	72	72	73	8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374)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001) 薪金

綱領： (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當局可否告知，過去三年，有關金融發展局內首十位最高薪酬人士的職銜、年薪及工作範疇為何？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

答覆：

金融發展局（金發局）自2013年成立以來，一直由財經事務科屬下的秘書處提供支援。秘書處人員包括由香港金融管理局、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和貿易發展局借調的人員，以及由財經事務科調派的公務員和短期聘用的政府合約員工。金發局並沒有自行招聘員工。

金發局在2018-19年成為擔保有限公司後，將自行在市場招聘其行政團隊，以協助金發局達成工作目標。預計成立初期的員工數目約為13人，當中包括一名行政總監。有關員工開支預算為每年1,660萬元。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2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廣東省企業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過去五年每年共有多少廣東省企業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涉及的債券金額有多少？可否具體羅列相關企業的資訊？

提問人： 郭家麒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31)

答覆：

根據市場數據，在2013至2017年期間，共有118間內地企業和金融機構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總額達2,300億人民幣。有關發行人來自不同行業，包括金融、公用事業、能源、房地產等。我們沒有按省份劃分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49)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提供根據《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條例草案》設立的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的預計運作開支細目。

提問人： 郭榮鏗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0)

答覆：

我們建議由保險業監管局負責相關行政工作，所以政府不用為保單持有人保障計劃聘請人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26)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政府在預算案演辭第83段中提及推出借款上限為一千億港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提供資金。就此，請告知：

當局審批由綠色債券發行計劃集資的「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的準則及流程為何；

當局所指的綠色工務項目的涵蓋範圍及詳情為何；當局有何措施確保計劃下集資所得可全數撥入政府的綠色工務項目；

2018-19年度，當局就有關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的工作詳情、涉及開支預算及人手安排為何？

提問人：梁繼昌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19)

答覆：

為彰顯我們對可持續發展的支持、應對氣候變化的決心，以及推動綠色金融在香港的發展，財政司司長在2018-19年財政預算案公布推出借款上限為1,000億元的綠色債券發行計劃，發債所得將撥入基本工程儲備基金，為符合計劃準則的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提供資金，而這些工務項目會繼續按現行機制向立法會財務委員會申請撥款批准。計劃下的工務項目需產生正面環境效益（如與可再生能源、能效提升、可持續水資源與廢水管理相關的工務項目），而該等效益需符合支持債券發行的綠色原則或標準。計劃預期可鼓勵更多集資者透過香港的資本平台為綠色項目融資。

我們會盡快向立法會提交決議草案，以得到立法會授權推展計劃。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發行細節(如發行年期、規模等)將根據綠色政府工務項目承擔額的融資或再融資需要及當時的市場環境(如利率、市場供求等因素)釐定。首批政府綠色債券將符合廣受環球投資者認可的綠色原則或標準，為投資者及其他持份者披露所需資料以瞭解首批政府綠色債券的綠色特性及特質；並為其他潛在綠色債券發行人豎立良好榜樣。

有關工作所涉及的人手開支會由現有資源應付。綠色債券發行計劃下的支出如利息、推廣和發行費用等均由基本工程儲備基金支付。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5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五年，就提供手語翻譯服務，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有否提供手語翻譯服務；如有，每年需要提供手語翻譯服務的次數、場合及其原因分別為何；
2. 承上題，每年涉及的手語翻譯人員數目、薪酬及其所屬機構分別為何；每年涉及的總開支為何；及
3. 未來會否考慮投放更多資源改善與聾人及／或弱聽人士溝通的服務；如會，詳情（包括措施、人手、開支、時間表等）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88)

答覆：

在過去5年，財經事務科沒有場合需要提供手語翻譯服務。日後如有需要，我們會作出適當安排，確保市民獲得所需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97)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前年預算案演辭表示政府會發行兩年銀色債券（Silver Bond）。請問最新情況如何？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591)

答覆：

政府在2016年推出為期兩年的銀色債券試驗計劃，旨在為年長投資者提供具穩定回報的投資產品，並促進本地債券市場多元發展。鑑於計劃受到投資者歡迎，我們會再以年滿65歲的香港居民為對象，於今明兩年繼續發行銀色債券。香港金融管理局正根據過往的發行經驗及目前市場環境，考慮優化銀色債券的發行安排，包括容許證券商加入認購銀色債券的行列，以增加銷售渠道。當相關工作完成後，香港金融管理局會適時公佈第三批銀色債券的發行條款及發行細節。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50)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粵港合作框架協議，廣東省企業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過去五年每年共有多少廣東省企業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涉及的債券金額有多少？可否具體羅列相關企業的資訊？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708)

答覆：

根據市場數據，在2013至2017年期間，共有118間內地企業和金融機構在香港發行人民幣債券，總額達2,300億人民幣。有關發行人來自不同行業，包括金融、公用事業、能源、房地產等。我們沒有按省份劃分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968)

總目： (148) 政府總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財經事務科)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財經事務，(2) 資助金：金融發展局

管制人員：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常任秘書長(財經事務) (黃灝玄)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企業財資中心詳情

當局2016年修訂《稅務條例》(第112章)，為企業財資中心提供稅務優惠，以吸引跨國企業及內地企業來港建立企業財資中心，請告知本會：

- 1)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截至2018年2月，來港設立企業財資中心的詳情，包括(i)企業名稱、(ii)企業來源地、(iii)市值規模、(iv)企業業務性質、(v)設立企業財資中心的年份？

企業名稱	企業來源地	市值規模	企業業務性質	設立企業財資中心的年份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738)

答覆：

自2016年對稅務條例作出相關修訂後，香港金融管理局已向超過300間企業推廣香港作為企業財資樞紐的優勢，當中超過40家企業向該局表示正在積極計劃或已在港成立它們的企業財資中心。

設立企業財資中心屬於企業的長遠策略部署，構建需時。隨着越來越多企業財資中心在香港成立，相關活動將會帶動本地金融及專業服務行業的需求，有利香港發展總部經濟。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63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1. 2018-19年度，政府統計處會否增聘人手及預算，加強覆核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準確度，其詳情、開支及人員預算為何。
2. 請以表列方式，提供過去5年，政府統計處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所採購的平板電腦詳情：

年份	購買平板電腦的數目	平板電腦品牌及型號	已損壞的平板電腦數目	維修平板電腦開支	仍在使用的平板電腦數目
2013-14					
2014-15					
2015-16					
2016-17					
2017-18					

3. 政府統計處於2018-19年度，預定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將採購的平板電腦的品牌、型號、數目及開支為何。
4. 政府統計處於2018-19年度就2021年人口普查開展的籌劃工作，有關支援電腦系統和網上應用程式的可行性研究，所涉及的具體開支及人員數量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淑莊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69)

答覆：

1. 自2013-14年度起，政府統計處已從現有資源調配額外人手，加強「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的數據覆核。在2018-19年度，政府統計處會繼續實行有關覆核措施，以確保數據的準確度。
2. 過去5年，政府統計處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而採購的平板電腦，詳情列載如下-

年份	購買平板電腦的數目	平板電腦品牌及型號	已損壞的平板電腦數目	維修平板電腦開支(元)	仍在使用的平板電腦數目
2013-14	-	-	-	-	-
2014-15	200 ⁽¹⁾	華碩(Asus)、阿爾卡特(Alcatel)及聯想(Lenovo) ⁽²⁾	40	-	-
2015-16	5 901 ⁽¹⁾	Sky Cloud及聯想(Lenovo) ⁽³⁾	256	48,000	111
2016-17	-	-	-	-	-
2017-18	-	-	-	-	-

註釋： (1) 政府統計處購買該等平板電腦是用於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完成後，部分平板電腦(即111部)留給政府使用，其餘仍能運作良好的平板電腦則已捐贈予非政府機構。

(2) 型號包括 Asus Fonepad 7 (Dual SIM) 7"、Alcatel One Touch Pop 7 7" Tablet P310X、Lenovo TAB2 A7-30、Lenovo A5500 (A8-50) 8" Tablet 及Lenovo Tab 2 A8-50LC。

(3) 型號包括Sky Cloud G808及Lenovo Tab2 A8-50LC。

3. 政府統計處於2018-19年度未有計劃因推行社會統計項目而採購平板電腦。
4. 政府統計處於2018-19年度就2021年人口普查開展籌劃工作，有關支援電腦系統和網上應用程式的可行性研究的開支估計為486萬元，當中包括支付資訊科技專業服務合約的開支及聘請1名非公務員合約員工的薪金開支。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397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處於入息中位數以下、入息中位數9成以下、入息中位數8成以下、入息中位數7成以下、入息中位數6成以下、入息中位數5成以下、入息中位數4成以下的兒童有多少？（以兒童年齡、就讀年級分別列出來）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5562)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2016年按年齡劃分及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居於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9成、8成、7成、6成、5成及4成的家庭住戶的18歲以下人士數目(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分別載於附件1及2。

2016年按年齡劃分的居於選定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家庭住戶的18歲以下人士數目(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年 齡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9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8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7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5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4成
0 – 4	122 900	109 100	93 100	79 300	61 200	43 600	25 400
5 – 10	183 800	169 400	151 100	132 900	107 000	78 100	48 300
11 – 14	122 100	114 400	102 100	88 800	71 700	52 000	32 000
15 – 17	115 400	106 100	93 600	79 600	62 500	44 100	27 100
總計	544 200	498 900	439 800	380 700	302 400	217 700	132 800

註釋：由於四捨五入關係，表內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2016年按教育程度劃分的居於選定家庭住戶每月入息的家庭住戶的18歲以下人士數目(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教育程度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9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8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7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6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5成	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家庭住戶人數的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中位數 4成
未受教育	67 900	59 400	50 600	42 200	32 600	24 100	13 900
學前教育	93 300	84 400	73 700	64 300	50 700	34 800	21 100
小學	187 500	174 300	155 000	137 100	110 600	81 600	50 100
初中	103 400	96 000	85 800	73 800	59 600	42 900	26 300
高中及以上	92 100	84 800	74 700	63 200	49 000	34 300	21 400
總計	544 200	498 900	439 800	380 700	302 400	217 700	132 800

註釋：

- (1) 具初中教育程度的人士是指具中一至中三教育程度或同等學歷的人士。
- (2) 具高中教育程度的人士是指具中四至中七（舊學制）／中四至中六（新學制）教育程度或同等學歷、毅進文憑或工藝程度教育人士。
- (3) 由於四捨五入關係，表內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樓宇單位分類(公屋、居屋、私樓、丁屋、村屋、天台屋等)及18區分類，每年的住戶數目及住宅單位數目為何？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1)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區議會分區及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家庭住戶數目及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載列於附件。

政府統計處沒有丁屋、村屋及天台屋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亦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2016年按區議會分區及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家庭住戶數目及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區議會分區	屋宇單位類型	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中西區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2 825	2 825
	資助出售單位	-	-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82 528	83 26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 601 ⁽²⁾	2 364 ⁽³⁾
	臨時屋宇單位	103	103
	小計	87 057	88 557
灣仔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2 614	2 633
	資助出售單位	-	-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61 593	62 026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913 ⁽²⁾	984 ⁽³⁾
	臨時屋宇單位	76	76
	小計	65 196	65 719
東區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37 470	37 490
	資助出售單位	28 479	28 555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120 560	121 037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14 ⁽²⁾	460 ⁽³⁾
	臨時屋宇單位	211	209
	小計	187 134	187 751
南區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26 195	26 286
	資助出售單位	15 316	15 354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42 964	43 227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35 ⁽²⁾	1 235 ⁽³⁾
	臨時屋宇單位	595	595
	小計	85 505	86 697
油尖旺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3 383	3 390
	資助出售單位	4 087	4 08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113 544	114 09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 742 ⁽²⁾	4 852 ⁽³⁾
	臨時屋宇單位	784	773
	小計	126 540	127 197
深水埗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51 786	52 036
	資助出售單位	7 455	7 46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87 519	87 760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511 ⁽²⁾	1 057 ⁽³⁾
	臨時屋宇單位	1 033	1 033
	小計	148 304	149 353
九龍城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35 221	35 298
	資助出售單位	2 158	2 180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104 023	104 288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659 ⁽²⁾	1 568 ⁽³⁾
	臨時屋宇單位	348	348
	小計	142 409	143 682

附件（續）

區議會分區	屋宇單位類型	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黃大仙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3 623	73 920
	資助出售單位	44 495	44 55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26 635	26 593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540 ⁽²⁾	662 ⁽³⁾
	臨時屋宇單位	196	196
	小計	145 489	145 928
觀塘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129 939	130 344
	資助出售單位	32 335	32 370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63 367	63 487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587 ⁽²⁾	708 ⁽³⁾
	臨時屋宇單位	259	259
	小計	226 487	227 168
葵青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101 944	102 187
	資助出售單位	26 658	26 729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45 218	45 548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40 ⁽²⁾	677 ⁽³⁾
	臨時屋宇單位	540	540
	小計	174 800	175 681
荃灣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23 113	23 168
	資助出售單位	940	95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83 920	84 179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35 ⁽²⁾	567 ⁽³⁾
	臨時屋宇單位	671	681
	小計	109 079	109 552
屯門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56 385	56 419
	資助出售單位	38 424	38 55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76 277	76 636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68 ⁽²⁾	547 ⁽³⁾
	臨時屋宇單位	2 124	2 124
	小計	173 378	174 283
元朗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64 496	64 642
	資助出售單位	24 848	24 894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112 773	113 599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03 ⁽²⁾	159 ⁽³⁾
	臨時屋宇單位	5 116	5 057
	小計	207 336	208 351
北區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23 142	23 231
	資助出售單位	27 900	27 942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49 794	50 326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71 ⁽²⁾	289 ⁽³⁾
	臨時屋宇單位	5 476	5 474
	小計	106 483	107 262

附件（續）

區議會分區	屋宇單位類型	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大埔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16 577	16 597
	資助出售單位	26 142	26 186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55 149	55 471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84 ⁽²⁾	523 ⁽³⁾
	臨時屋宇單位	1 387	1 387
	小計	99 339	100 164
沙田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67 303	67 462
	資助出售單位	57 617	57 778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95 763	96 39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423 ⁽²⁾	1 297 ⁽³⁾
	臨時屋宇單位	715	715
	小計	221 821	223 647
西貢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30 508	30 575
	資助出售單位	44 655	44 719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72 045	72 397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374 ⁽²⁾	1 149 ⁽³⁾
	臨時屋宇單位	363	363
	小計	147 945	149 203
離島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15 381	15 381
	資助出售單位	2 497	2 517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36 250	36 544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51 ⁽²⁾	136 ⁽³⁾
	臨時屋宇單位	856	856
	小計	55 035	55 434
陸上總計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61 905	763 884
	資助出售單位	384 006	384 849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¹⁾	1 329 922	1 336 873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2 651 ⁽²⁾	19 234 ⁽³⁾
	臨時屋宇單位	20 853	20 789
	總計	2 509 337	2 525 629

- 註：
- (1)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 (2) 不包括居住在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學生宿舍）內的住戶。
 - (3)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每年全港住宅單位的平均面積及面積中位數。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2)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全港家庭住戶的平均居所樓面面積及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分別為46平方米及40平方米。數字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我們需指出，平均數字容易受數值特別大或特別小的數字影響，故須小心闡釋。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政府有否就全港住宅人均面積進行調查？若有，結果如何？全港人均居住面積為多少？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4023)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全港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中位數為15.0平方米。數字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住屋類別分類(私人住宅、公屋、居屋、鄉郊居所等)，住宅的佔地面積，佔住宅用地百分比、住戶數目、住戶人數、單位數目。

	位地面積	佔住宅用地百分比	住戶數目	住戶人數	單位數目
私人住宅					
公屋					
居屋					
鄉郊居所					
合共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4)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家庭住戶及家庭住戶人口的統計數字如下－

屋宇單位類型	有人居住的 屋宇單位數目	家庭住戶數目	家庭住戶人口
永久性屋宇單位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63 884	761 905	2 100 126
資助出售單位	384 849	384 006	1 144 774
私人住宅單位	1 160 775	1 155 511	3 250 871
別墅／平房／新型村屋	131 611	130 723	404 841
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23 355	23 243	62 527
員工宿舍	21 132	20 445	71 23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9 234 ⁽¹⁾	12 651 ⁽²⁾	25 831
臨時屋宇單位 ⁽³⁾	21 186	21 250	53 931
總計	2 526 026	2 509 734	7 114 136

註： (1)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學生宿舍）。

(2) 不包括居住在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內的住戶。

(3) 包括有人居住的船艇。

政府統計處沒有鄉郊居所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佔地面積及佔住宅用地百分比的統計數字，亦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按揭次數劃分(一按、二按、三按...)，全港涉及按揭供款的單位數目(住宅及非住宅)。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5)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新批住宅按揭申請中，每年供款與入息比率。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6)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7)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統計數字如下－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香港島	3,000	7,920	14,200	22,000	56,250
九龍	2,100	4,000	6,500	12,000	28,000
新界	2,300	5,300	9,000	13,500	24,000
合計	2,250	5,000	9,200	15,000	33,75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8)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住戶人數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1	13.2	24.6	36.1	55.0	96.4
2	7.5	19.2	29.5	45.1	85.5
3	5.6	19.1	28.6	43.4	81.3
4	4.2	16.7	26.0	39.8	76.9
5	3.6	14.6	23.3	35.9	75.4
≥ 6	4.9	16.8	25.4	39.1	86.1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8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香港島	7.0	20.6	31.6	51.6	93.9
九龍	5.5	19.2	29.4	43.5	81.7
新界	6.1	18.2	28.0	43.1	81.8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0)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1)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40平方米以下私樓單位，租戶的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2)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的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統計數字如下－

地區	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香港島	2,830	5,040	9,300	13,500	21,250
九龍	2,150	3,800	5,100	8,390	13,000
新界	2,200	4,000	6,000	9,000	12,500
合計	2,250	4,100	6,000	9,600	15,50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40平方米以下私樓租戶的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3)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住戶人數	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1	13.7	24.7	35.2	52.3	93.8
2	11.3	21.2	30.4	44.2	78.8
3	10.7	20.6	29.0	42.0	73.8
4	8.9	20.3	29.5	40.6	74.1
5	4.4	18.0	25.7	36.1	63.9
≥ 6	5.7	16.4	24.6	34.9	70.9
合計	11.2	21.8	31.1	45.3	82.9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40平方米以下私樓租戶的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4)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地區	租住40平方米以下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香港島	12.3	23.2	33.3	52.0	92.2
九龍	11.7	21.9	31.2	43.6	76.7
新界	10.2	20.7	29.8	43.2	78.9
合計	11.2	21.8	31.1	45.3	82.9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40平方米以下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5)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40平方米以下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6)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69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政府或中央政策組，有否就香港人的資產金額作出調查？若有，結果如何？請按資產金額分類(0至5萬、5至10萬、10至20萬、20至50萬、50至100萬、100至200萬、200至500萬)，列出家庭個案及人數。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37)

答覆：

政府統計處或中央政策組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20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各政府部門有沒有接獲少數族裔因言語不通而未獲適切服務的投訴數目為若干？如有，各部門的數字為何；如沒有，原因為何？

就上述項，各政府部門如何跟進及處理有關投訴？

提問人：張超雄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4020)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04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以下列表格形式提供2013年至2017年的嬰兒出生數字：

年份	父 母 皆 為 香 港 居 民	父 或 母 其 中 一 方 並 非 香 港 居 民	父 母 皆 不 是 香 港 居 民

提問人：葉建源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10)

答覆：

入境事務處向政府統計處提供的活產嬰兒資料，並未能劃分嬰兒父母是否香港居民。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嬰兒則有較詳細的資料，可以劃分嬰兒父親是否香港永久性居民。2013至2017年香港活產嬰兒總數和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如下－

年份	活產嬰兒 總數 ⁽¹⁾	其中由內地女性在香港所生的活產嬰兒數目			
		其配偶為 香港永久 性居民	其配偶並非 香港永久性 居民 ⁽²⁾	其他 ⁽³⁾	小計
2013	57 084	4 670	790	37	5 497
2014	62 305	5 179	823	22	6 024
2015	59 878	4 775	775	16	5 566
2016	60 856	4 370	606	3	4 979
2017 [#]	56 607	3 826	502	6	4 334

- 註釋：
- (1) 數字是指該統計期間內出生的活產嬰兒。
 - (2) 包括香港非永久性居民（例如內地來港定居未足7年人士）及非香港居民。
 - (3) 在出生登記時，內地母親並沒有提供嬰兒父親居民身分的資料。
- # 臨時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18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在過去5年，就提供手語翻譯服務，當局可否告知本會：

1. 有否提供手語翻譯服務；如有，每年需要提供手語翻譯服務的次數、場合及其原因分別為何；
2. 承上題，每年涉及的手語翻譯人員數目、薪酬及其所屬機構分別為何；
3. 每年涉及的總開支為何；及
4. 未來會否考慮投放更多資源改善與聾人及／或聽障人士溝通的服務；如會，詳情(包括措施、人手、開支、時間表等)為何；如否，原因為何？

提問人：梁耀忠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32)

答覆：

在過去5年，政府統計處沒有場合需要提供手語翻譯服務。日後如有需要，我們會作出適當安排，確保市民獲得所需服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樓宇單位分類(公屋、居屋、私樓、丁屋、村屋等)，每年的住戶數目、有人住的住宅單位數目及沒有人居住的住宅單位數目。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6)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及家庭住戶數目如下－

屋宇單位類型	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	家庭住戶數目
永久性屋宇單位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763 884	761 905
資助出售單位	384 849	384 006
私人住宅單位	1 160 775	1 155 511
別墅／平房／新型村屋	131 611	130 723
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23 355	23 243
員工宿舍	21 132	20 445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9 234 ⁽¹⁾	12 651 ⁽²⁾
臨時屋宇單位 ⁽³⁾	21 186	21 250
總計	2 526 026	2 509 734

註： (1)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學生宿舍）。

(2) 不包括居住在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內的住戶。

(3) 包括有人居住的船艇。

政府統計處沒有丁屋及村屋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以及沒有人居住的住宅單位的統計數字，亦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18區分類，每年的村屋住戶數目及村屋單位數目。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7)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18區分類，天台屋(或臨時屋宇單位)住戶數目及天台屋(或臨時屋宇單位)單位數目。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8)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區議會分區劃分的居於臨時屋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數目及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單位數目如下－

區議會分區	居於臨時屋宇單位的 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 單位數目
中西區	103	103
灣仔	76	76
東區	211	209
南區	595	595
油尖旺	784	773
深水埗	1 033	1 033
九龍城	348	348
黃大仙	196	196
觀塘	259	259
葵青	540	540
荃灣	671	681
屯門	2 124	2 124
元朗	5 116	5 057

區議會分區	居於臨時屋宇單位的 家庭住戶數目	有人居住的臨時屋宇 單位數目
北區	5 476	5 474
大埔	1 387	1 387
沙田	715	715
西貢	363	363
離島	856	856
陸上總計	20 853	20 789

政府統計處沒有天台屋相關的分項統計數字，亦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以下住屋類型分類(私人自置、私人租住，居屋自置、公屋自置、公屋租住)，當中的單位數目、家庭數目及人數有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9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屋宇單位類型劃分的有人居住的屋宇單位數目、家庭住戶數目及家庭住戶人口如下－

屋宇單位類型	有人居住的屋宇 單位數目	家庭住戶數目	家庭住戶人口
公營租住房屋單位 ⁽¹⁾	763 884	761 905	2 100 126
資助出售單位 ⁽²⁾	384 849	384 006	1 144 774
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 ⁽³⁾	1 336 873	1 329 922	3 789 474
自置	839 744	835 499	2 463 281
租住	395 461	397 488	1 061 682
其他	101 668	96 935	264 511
非住宅用屋宇單位	19 234 ⁽⁴⁾	12 651 ⁽⁵⁾	25 831
臨時屋宇單位	21 186	21 250	53 931
總計	2 526 026	2 509 734	7 114 136

註： (1) 不包括已出售的公營房屋單位。

(2) 包括各類自置居所計劃出售的單位，可在公開市場買賣的單位則歸類為私人住宅單位而並不包括在資助出售單位內。

(3)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前公營租住房屋單位及前資助出售單位（即可在公開市場買賣的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 (4) 包括非住宅樓宇內的屋宇單位，以及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例如老人院、酒店、學生宿舍）。
- (5) 不包括居住在供集體住宿的屋宇單位內的住戶。

政府統計處沒有公屋自置的分項數字，亦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地區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及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0)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及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表一：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香港島	3,000	7,920	14,200	22,000	56,250
九龍	2,100	4,000	6,500	12,000	28,000
新界	2,300	5,300	9,000	13,500	24,000
合計	2,250	5,000	9,200	15,000	33,75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表二：按地區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地區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香港島	7.0	20.6	31.6	51.6	93.9
九龍	5.5	19.2	29.4	43.5	81.7
新界	6.1	18.2	28.0	43.1	81.8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租金及租金佔入息比例(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1)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及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表一：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住戶人數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1	2,200	4,000	8,000	13,000	24,000
2	2,500	5,000	8,750	13,200	25,830
3	2,250	4,500	8,500	14,000	29,500
4	2,300	5,500	10,250	17,300	36,500
5	2,330	8,000	15,000	23,750	53,000
≥ 6	3,800	10,000	20,000	34,000	80,000
合計	2,250	5,000	9,200	15,000	33,75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表二：按住戶人數劃分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住戶人數	租住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1	13.2	24.6	36.1	55.0	96.4
2	7.5	19.2	29.5	45.1	85.5
3	5.6	19.1	28.6	43.4	81.3
4	4.2	16.7	26.0	39.8	76.9
5	3.6	14.6	23.3	35.9	75.4
≥ 6	4.9	16.8	25.4	39.1	86.1
合計	6.1	19.2	29.3	45.0	86.1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及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劃分，全港私樓租戶的每平方米租金(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2)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受訪者提供的居所樓面面積資料或會受到不同程度的估計影響，尤其部分受訪者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最新人口普查資料，2016年(或最新資料)，按住屋類型分類(私人住宅、居屋、公屋)，全港住宅單位的平均面積及面積中位數。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3)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按房屋類型劃分的全港家庭住戶的平均居所樓面面積及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房屋類型	家庭住戶的平均居所樓面面積 (平方米) ^{(1) (2)}	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平方米) ⁽¹⁾
公營租住房屋	31	33
資助自置居所房屋	46	45
私人永久性房屋 ⁽³⁾	54	47
非住宅用房屋	41	34
臨時房屋	47	37
合計	46	40

註：(1) 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2) 平均數字容易受數值特別大或特別小的數字影響，故須小心闡釋。

(3)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建築物／傳統村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3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最新人口普查資料，2016年(或最新資料)，按住屋類型分類(私人住宅、居屋、公屋)，全港住宅單位的人均居住面積。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04)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按房屋類型劃分的全港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房屋類型	家庭住戶的 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平方米) ⁽¹⁾
公營租住房屋	11.5
資助自置居所房屋	15.3
私人永久性房屋 ⁽²⁾	18.0
非住宅用房屋	18.3
臨時房屋	17.0
合計	15.0

註： (1) 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2) 包括私人住宅單位、別墅／平房／新型村屋，以及簡單磚石蓋搭建築物／傳統村屋。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8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以下類別分類(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租金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1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統計數字如下－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 ⁽¹⁾ (港元)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2,200	3,500	4,500	5,250	7,100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為其居所支付2016年6月份的租金金額。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8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以下類別分類(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住戶的租金佔入息比例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0)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統計數字如下－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每月租金與收入比率 ⁽¹⁾ (百分比)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13.6	23.7	31.8	43.7	76.3

註： (1) 居於租住居所的家庭住戶2016年6月份支付的租金金額與住戶收入的比率。收入金額及／或租金金額是零的住戶並不包括在計算之內。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4) 綜合統計服務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全港空置住宅單位數字，包括：(公營租住房屋單位、資助出售單位、私人住宅單位、私人永久性房屋的其他屋宇單位、非住宅用屋宇單位、臨時屋宇單位)。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1)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以下類別分類(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呎租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3)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受訪者一般只能提供居所樓面面積的估計呎數範圍，而未能提供確實數字，因此並無足夠準確的資料用以編製可靠的呎租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2)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以下類別分類(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居住面積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4)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統計數字如下－

居住在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 ⁽¹⁾ (平方米)				
第5個 百分位	第25個 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 百分位	第95個 百分位
6.0	8.0	10.0	12.0	19.0

註： (1) 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收入低於官方貧窮線(入息中位數50%)？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5)

答覆：

進行官方貧窮線分析所需的數據主要是來自政府統計處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然而該調查並沒有搜集有關住戶是否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資料，故此我們未能編製有關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貧窮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地區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收入低於官方貧窮線(入息中位數50%)？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6)

答覆：

進行官方貧窮線分析所需的數據主要是來自政府統計處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然而該調查並沒有搜集有關住戶是否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資料，故此我們未能編製有關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貧窮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住戶，有多少綜援住戶的租金水平高於綜援租金津貼金額(俗稱「超租」)？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7)

答覆：

政府統計處進行的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有搜集全港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資料，然而部分受訪者並不願意透露是否綜援受助人，故此我們沒有足夠準確資料用以編製問題所需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綜援戶，租金中位數為多少？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8)

答覆：

政府統計處進行的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有搜集全港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住戶的資料，然而部分受訪者並不願意透露是否綜援受助人，故此我們沒有足夠準確資料用以編製問題所需的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列出，過去5年，每年閣仔、床位、板間房等(或共住)的單位數目、居住家庭數目及人數。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2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有5 800個家庭住戶及8 800人居於2 500個私人永久性房屋單位內的房間、板間房、床位及閣仔。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999)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全港居於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總人口(209 700人)當中，有多少為內地來港定居不足7年人士(individual)(並非指報告中提及有一名或以上在住戶的計算)？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2)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共有37 600名中國內地來港定居未足7年人士⁽¹⁾居於分間樓宇單位。

註： (1) 「中國內地來港定居未足7年人士」是指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中報稱：

- (i) 其出生地點為中國內地；
- (ii) 國籍是中國並以香港為其永久居留地；及
- (iii) 居港少於7年的人士。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居住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住面積中位數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3)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住戶人數	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	
	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¹⁾ (平方米)	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 ⁽¹⁾ (平方米)
1	8.0	8.0
2	12.0	6.0
3	10.0	3.3
≥4	12.0	3.0
合計	10.0	5.3

註：(1) 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1)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入息低於綜援水平而沒有申領綜援的家庭數目及總人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4)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綜合住戶統計調查」及綜援受助人的行政記錄所得數據整合估算，2013年至2016年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住戶人數的平均綜援金額的非綜援家庭住戶數目及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載列於附件。2017年的相應統計數字尚未備妥。

2013年至2016年家庭住戶每月入息低於相同住戶人數的平均綜援金額的非綜援家庭住戶數目及人數（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

年份	住戶人數	非綜援家庭住戶 ^註	
		住戶數目	人數
2013	1	79 900	79 900
	2	95 200	190 400
	3	34 400	103 300
	4	19 800	79 100
	5	7 900	39 600
	6+	3 800	23 500
	總計	241 000	515 800
2014	1	92 900	92 900
	2	105 500	210 900
	3	35 900	107 700
	4	20 300	81 100
	5	8 100	40 700
	6+	4 800	29 800
	總計	267 500	563 200
2015	1	102 700	102 700
	2	113 600	227 200
	3	38 300	115 000
	4	21 800	87 100
	5	8 100	40 400
	6+	3 700	23 000
	總計	288 100	595 500
2016	1	117 100	117 100
	2	125 700	251 400
	3	38 800	116 500
	4	23 100	92 500
	5	7 100	35 500
	6+	4 300	26 800
	總計	316 100	639 800

註：由於四捨五入關係，表內個別項目的數字加起來可能與總數略有出入。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2016中期人口普查中，關於分間樓宇單位(俗稱「劏房」)的主題性研究，其總訪問家庭及人數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8)

答覆：

在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共訪問了5 400個居於分間樓宇單位的家庭住戶，住戶成員約有10 900人。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4)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住宅單位的居住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住面積中位數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239)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全港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住戶人數	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 中位數（平方米） ⁽¹⁾	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 中位數（平方米） ⁽¹⁾
1	32	32.0
2	37	18.5
3	40	13.3
4	44	11.0
5	52	10.4
≥ 6	55	9.0
合計	40	15.0

註：(1) 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地區分類，全港住宅單位的居住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住面積中位數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40)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按地區劃分的全港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及人均居所樓面面積中位數如下－

地區	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 中位數（平方米） ⁽¹⁾	家庭住戶的人均居所樓面面積 中位數（平方米） ⁽¹⁾
香港島	43	17.3
九龍	37	14.0
新界	41	15.0
合計	40	15.0

註：(1) 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06)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按以下類別分類(最低、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最高)，
全港住宅的居住面積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41)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2016年全港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的
第5個百分位、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及第95個百分位如
下 —

家庭住戶的居所樓面面積 (平方米) ⁽¹⁾				
第5個百分位	第25個百分位	中位數	第75個百分位	第95個百分位
16	32	40	54	90

註：(1) 不包括居於非屋宇單位或船艇的家庭住戶，亦不包括與其他住戶共
同佔用的樓面面積。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93)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或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分類，全港各家庭總開支為多少(第10個百分位、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第90個百分位及平均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77)

答覆：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按住戶人數劃分的全港住戶每月開支第10個百分位、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第90個百分位及平均數載列如下：

按住戶人數劃分的住戶每月開支數據

住戶人數	住戶每月開支					
	第 10 個 百分位 元	第 25 個 百分位 元	中位數 元	第 75 個 百分位 元	第 90 個 百分位 元	平均數 元
1 人	3,900	6,500	12,600	21,200	33,100	16,009
2 人	6,900	11,500	18,700	26,900	41,500	22,334
3 人	10,200	15,000	22,100	32,600	48,300	26,918
4 人	12,400	17,900	28,000	39,100	57,000	32,273
5 人	14,600	22,200	35,200	54,100	81,300	44,434
6 人及以上	16,000	22,900	36,500	55,800	91,700	45,471
合計	8,200	13,800	22,100	33,600	51,900	27,627

註：於「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期間，政府數項一次性的紓困措施減低了住戶的開支。本表列載的住戶開支數字是指住戶獲各項寬減後的實際開支。就住屋開支而言，自置居所住戶、免租戶及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的開支則按設算市值租金計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9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或最新資料)，按住屋類型分類(公屋、居屋、私樓租住、私樓自置等)，全港各家庭總開支為多少(第10個百分位、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第90個百分位及平均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78)

答覆：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按房屋類型劃分的全港住戶每月開支第10個百分位、第25個百分位、中位數、第75個百分位、第90個百分位及平均數載列如下：

按房屋類型劃分的住戶每月開支數據

房屋類型	住戶每月開支 ⁽¹⁾					
	第 10 個 百分位 元	第 25 個 百分位 元	中位數 元	第 75 個 百分位 元	第 90 個 百分位 元	平均數 元
公營房屋	4,900	7,600	11,700	16,900	22,800	13,275
資助房屋	13,900	18,100	23,600	31,200	40,000	26,075
私人房屋 (非自置) ⁽²⁾	10,600	17,500	26,100	43,700	68,000	33,924
私人房屋 (自置)	15,600	21,700	30,600	45,400	63,300	37,563
合計	8,200	13,800	22,100	33,600	51,900	27,627

註：

- (1) 於「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期間，政府數項一次性的紓困措施減低了住戶的開支。本表列載的住戶開支數字是指住戶獲各項寬減後的實際開支。就住屋開支而言，自置居所住戶、免租戶及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的開支則按設算市值租金計算。
- (2) 包括全租客、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二房東、三房客、合租人及免租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09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或最新資料)，按住屋類型分類(公屋、居屋、私樓租住、私樓自置等)，全港有多少家庭，其開支大於該年度的官方貧窮線(入息中位數50%)？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79)

答覆：

根據政府統計處進行的「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及2015年「綜合住戶統計調查」所得數據整合估算，2015年按住屋類型劃分的住戶每月開支高於官方貧窮線的家庭住戶數目（不包括外籍家庭傭工），載列於下表。

住屋類型	住戶每月開支 ⁽¹⁾ 高於官方貧窮線的家庭住戶數目
公營房屋	346 900
資助房屋	362 500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414 900
私人房屋（自置）	856 000
總計	1 980 300

註：

(1) 於「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期間，政府數項一次性的紓困措施減低了住戶的開支。有關的住戶開支是指住戶獲各項寬減後的實際開

支。就住屋開支而言，自置居所住戶、免租戶及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的開支則按設算市值租金計算。

- (2) 包括全租客、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二房東、三房客、合租人及免租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10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或最新資料)，按家庭人數及住屋類型(公屋、居屋、私樓租住、私樓自置等)，家庭總開支及每人平均開支為多少？

提問人：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380)

答覆：

根據2014/15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結果，按住戶人數及房屋類型劃分的全港住戶每月平均及人均開支載列如下：

按住戶人數及房屋類型劃分的住戶每月平均及人均開支

住戶人數	房屋類型	住戶每月平均開支 ⁽¹⁾ 元	每人每月平均開支 元
1 人	公營房屋	6,484	6,484
	資助房屋	15,448	15,448
	私人房屋 (非自置) ⁽²⁾	18,905	18,905
	私人房屋 (自置)	23,444	23,444
	合計	16,009	16,009
2 人	公營房屋	9,635	4,818
	資助房屋	20,583	10,291
	私人房屋 (非自置) ⁽²⁾	28,203	14,101
	私人房屋 (自置)	29,662	14,831
	合計	22,334	11,167

住戶人數	房屋類型	住戶每月平均開支 ⁽¹⁾ 元	每人每月平均開支 元
3 人	公營房屋	14,036	4,679
	資助房屋	25,993	8,664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31,584	10,528
	私人房屋（自置）	37,619	12,540
	合計	26,918	8,973
4 人	公營房屋	17,112	4,278
	資助房屋	30,504	7,626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42,713	10,678
	私人房屋（自置）	42,406	10,601
	合計	32,273	8,068
5 人	公營房屋	19,367	3,873
	資助房屋	36,402	7,280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61,078	12,216
	私人房屋（自置）	59,258	11,852
	合計	44,434	8,887
6 人及以上	公營房屋	21,090	3,383
	資助房屋	36,235	5,699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70,762	11,328
	私人房屋（自置）	59,884	9,661
	合計	45,471	7,288
合計	公營房屋	13,275	4,477
	資助房屋	26,075	8,412
	私人房屋（非自置） ⁽²⁾	33,924	12,080
	私人房屋（自置）	37,563	12,501
	合計	27,627	9,253

註：

- (1) 於「2014/15年住戶開支統計調查」期間，政府數項一次性的紓困措施減低了住戶的開支。本表列載的住戶開支數字是指住戶獲各項寬減後的實際開支。就住屋開支而言，自置居所住戶、免租戶及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的開支則按設算市值租金計算。
- (2) 包括全租客、居所由僱主提供的住戶、二房東、三房客、合租人及免租戶。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0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過去5年，新批住宅按揭申請中，個案每月供款佔申請人月入比例的平均數字及每年供款與入息比率為何？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152)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6305)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分別列出，過去5年，每年非住宅單位及工業大廈用作住所的單位數目、居住家庭數目及人數

提問人： 邵家臻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230)

答覆：

根據2016年中期人口統計的結果，有12 651個家庭住戶及25 831人居於非住宅用房屋。非住宅用房屋涵蓋工業大廈及其他非住宅單位。基於精確度的考慮，未能提供有關工業大廈的分項統計數字。

政府統計處沒有2013至2015年及2017年的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27)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社會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a) 過去5年，每年各有多少香港居民在內地工作？當中有多少是持中華人民共和國前往港澳通行證？

(b) 請列出過去5年在內地工作的香港居民在不同年齡組的人數分佈。

年齡組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15-19					
20-29					
30-39					
40-49					
≥50					

(c) 過去5年，在內地工作的香港居民的「行業」及「人數／薪金中位數」分布為何？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例子： 金融業 資訊科技業 電訊業	人數／薪金中位數	人數／薪金中位數	人數／薪金中位數	人數／薪金中位數	人數／薪金中位數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21)

答覆：

政府統計處沒有相關統計數字。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28)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5) 物價/工業/服務業統計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a) 當局可否列出，過去5年全港各有多少間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零售店？

(b) 可否列出過去5年每一區各有多少間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零售店？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中西區					
東區					
南區					
灣仔區					
九龍城區					
觀塘區					
深水埗區					
油尖旺區					
黃大仙區					
離島區					
葵青區					
北區					
西貢區					

沙田區					
大埔區					
荃灣區					
屯門區					
元朗區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 622)

答覆：

(a) 有關統計數字如下：

年份	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零售店數目
2013	1 442
2014	1 660
2015	1 686
2016	1 708
2017	1 773

註：上述數字不包括可能兼售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的藥物及健康補給品零售店。
2013至2016年的數字是指有關年度的4季平均數，而2017年的數字是首3季的平均數。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僱傭及職位空缺按季統計調查

(b) 政府統計處並沒有按區議會分區劃分的化妝品及個人護理用品零售店數目的資料。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500)

總目： (26) 政府統計處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 沒有指定

管制人員： 政府統計處處長 (鄧偉江)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統計處人手編制有1 243個常額職位，就此，政府可否告知本會：

- 1 過去3年，進行前線收集數據工作的人員中，請按年列出當中多少為常額職位、臨時職位、兼職職位、外判職位；
- 2 統計處收集的數據對香港發展重要，處方是否有覆檢機制，以檢核收集的數據？如果有，詳情為何？如果沒有，當局如何確保收集得來的數據為真確？

提問人：黃國健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56)

答覆：

1. 在過去3年，政府統計處就進行前線收集數據工作所聘用的人員數目如下：

年份*	公務員職位的數目	非公務員合約 僱員職位的數目
2015	370	131
2016	364 [^]	100 [^]
2017	337 [#]	44 [#]

註：

* 截至每年的3月31日

[^] 有關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數目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2014/15年度住戶開支統計調查相關的外勤工作已完成。

[#] 有關公務員及非公務員合約僱員職位的數目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

2016中期人口統計相關的外勤工作已完成。

2. 統計處參照國際數據質素標準及指引，以及其他先進經濟體系採用的優良做法，制定了一套質素檢定機制，以確保從受訪者所搜集的數據的準確性。

在數據搜集階段的質素檢測措施包括(一)由外勤督導人員審視其下屬所提交已完成的問卷，(二)就每名外勤統計員完成的個案，隨機抽選其中一定的百分比進行質素檢測及覆核，(三)外勤督導人員與個別下屬安排督導訪問，藉一同進行訪問，以加深了解外勤統計員的工作表現，和找出可改善的地方，(四)外勤督導人員隨機進行突擊實地抽查，以確保外勤統計員如期按其負責範圍進行工作，以及(五)外勤督導人員監察及覆核未能接觸、沒有回應及未能完成訪問的個案，以檢定外勤統計員是否確實曾處理這些個案。

此外，在數據處理階段，所有從受訪者搜集的數據均會按一套既定準則進行電腦審核，以便查出可能出現錯誤的數據記錄。在審核過程中，如發現數據記錄可能出現錯誤，統計主任職系人員會進行詳細檢查，查看外勤統計員在問卷中記錄的附註。如有需要，問卷會轉交外勤督導人員或高級督導人員安排覆核資料和提供進一步的佐證。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234)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a)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作出破產令的破產人或其他相關人士的年齡分布？

年齡分佈	2013 宗數/百分比	2014 宗數/百分比	2015 宗數/百分比	2016 宗數/百分比	2017 宗數/百分比
30歲或以下					
30-40					
40-50					
50歲或以上					
總計					

(b)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作出破產令的破產人或其他相關人士的住所類別分布？

住所類別	2013 宗數/百分比	2014 宗數/百分比	2015 宗數/百分比	2016 宗數/百分比	2017 宗數/百分比
公共房屋					
私樓租戶					

私樓業主					
總計					

- (c)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作出破產令的破產人或其他相關人士的收入水平？

每月收入(\$)	2013 宗數 / 百分比	2014 宗數 / 百分比	2015 宗數 / 百分比	2016 宗數 / 百分比	2017 宗數 / 百分比
沒有收入					
10000或以下					
10000-15000					
15000-20000					
20000-25000					
25000以上					

- (d)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作出破產令的破產人或其他相關人士的欠債額分布

欠債額(\$)	2013 宗數 / 百分比	2014 宗數 / 百分比	2015 宗數 / 百分比	2016 宗數 / 百分比	2017 宗數 / 百分比
30000或以下					
25000-30000					
30000-50000					
50000-100000					
100000-200000					
200000-400000					
400000-600000					
>600000					

- (e)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過去五年，已作出破產令的破產人或其他相關人士的破產原因？

原因	2013 宗數/百分比	2014 宗數/百分比	2015 宗數/百分比	2016 宗數/百分比	2017 宗數/百分比
過度借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					
其他					
總計					

(f)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2013、2015、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之年齡分布？

(相關年份)

年齡分佈	過度借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	其他	總計
30歲或以下										
30-40										
40-50										
50歲或以上										

(g)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2013、2015、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之住所類別分布？

(相關年份)

住所類別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	其他	總計
公共房屋										
私樓租戶										
私樓業主										
總計										

(h)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2013、2015、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之收入分布？

(相關年份)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	其他	總計
沒有收入										
10000 或以下										
10000-15000										
15000-20000										
20000-25000										
25000以上										
總計										

- (i) 請以列表形式列出2013、2015、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之欠債額分布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	其他	總計
30000或以下										
25000-30000										
30000-50000										
50000-100000										
100000-200000										
200000-400000										
400000-600000										
>600000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628)

答覆：

- (a)-(e) 根據破產管理署過去5年在可確定破產概況統計數字的個案中所收集的資料，破產人的年齡、住所類別、每月收入、欠債額及破產原因的分布情況載列如下：

破產人的年齡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30 歲或以下	17.62%	18.09%	18.35%	16.14%	15.26%
30 歲以上至 40 歲	23.71%	24.35%	24.56%	25.08%	23.51%
40 歲以上至 50 歲	27.98%	27.35%	26.76%	26.05%	26.21%
50 歲以上	30.69%	30.21%	30.33%	32.73%	35.02%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破產人的住所類別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公共房屋	57.13%	57.20%	56.99%	55.99%	53.23%
私人住宅(由破產人擁有*)	1.54%	0.74%	0.66%	1.02%	1.08%
私人住宅(非由破產人擁有)	41.33%	42.06%	42.35%	42.99%	45.69%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按揭／押記物業

破產人的每月收入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沒有收入	33.27%	34.02%	33.95%	37.45%	39.87%
1 萬元或以下	31.95%	27.21%	21.62%	17.98%	16.82%
1 萬元以上至 15,000 元	23.33%	25.09%	25.11%	23.16%	19.87%
15,000 元以上至 2 萬元	7.90%	9.61%	13.54%	13.44%	14.38%
2 萬元以上至 25,000 元	2.29%	2.55%	3.54%	4.38%	5.10%
25,000 元以上	1.26%	1.52%	2.24%	3.59%	3.96%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破產人的欠債額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3 萬元或以下	0.47%	0.38%	0.49%	0.97%	0.77%
3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0.29%	0.24%	0.21%	0.15%	0.45%
5 萬元以上至 10 萬元	3.81%	3.50%	3.21%	3.25%	2.40%
10 萬元以上至 20 萬元	24.68%	22.04%	21.02%	19.46%	18.24%
20 萬元以上至 40 萬元	41.45%	41.52%	40.85%	36.15%	36.55%
40 萬元以上至 60 萬元	14.74%	16.31%	16.81%	17.76%	17.84%
60 萬元以上	14.56%	16.01%	17.41%	22.26%	23.75%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破產原因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過度信貸	14.88%	12.43%	12.86%	14.43%	7.96%
賭博	5.60%	6.55%	7.20%	7.56%	6.85%
失業	31.16%	33.05%	29.95%	32.27%	38.02%
生意虧損	6.57%	5.26%	5.36%	5.91%	7.54%
投資虧損	1.39%	1.54%	1.79%	2.01%	1.50%
過度開支	34.36%	36.62%	36.27%	32.25%	31.90%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2.23%	0.98%	1.05%	1.10%	1.30%
股票投機等	0.10%	0.18%	0.15%	0.12%	0.22%
其他	3.71%	3.39%	5.37%	4.35%	4.71%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f) 根據破產管理署在可確定破產概況統計數字的個案中所收集的資料，在2013年、2015年及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的年齡分布情況載列如下：

2013 年

破產人的年齡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30 歲或以下	19.01%	12.30%	16.52%	11.83%	17.89%	20.57%	11.18%	-	16.60%
30 歲以上至 40 歲	24.43%	20.68%	22.31%	23.66%	15.79%	26.29%	17.11%	14.29%	20.55%
40 歲以上至 50 歲	28.77%	31.94%	28.56%	31.92%	23.16%	25.86%	30.26%	28.57%	26.88%
50 歲以上	27.79%	35.08%	32.61%	32.59%	43.16%	27.28%	41.45%	57.14%	35.97%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5 年

破產人的年齡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30 歲或以下	19.25%	11.67%	17.38%	12.04%	13.45%	22.34%	2.86%	30.00%	14.25%
30 歲以上至 40 歲	29.05%	22.29%	23.75%	20.73%	19.33%	25.61%	14.29%	-	22.63%
40 歲以上至 50 歲	26.49%	27.08%	27.86%	28.29%	31.09%	25.36%	37.14%	40.00%	24.86%
50 歲以上	25.21%	38.96%	31.01%	38.94%	36.13%	26.69%	45.71%	30.00%	38.26%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7 年

破產人的年齡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30 歲或以下	18.62%	8.90%	13.25%	15.90%	9.46%	18.41%	6.25%	-	17.67%
30 歲以上至 40 歲	22.96%	23.15%	22.72%	18.87%	33.78%	25.92%	12.50%	45.45%	21.12%
40 歲以上至 50 歲	23.47%	28.49%	25.55%	27.49%	22.97%	27.00%	23.44%	45.45%	26.29%
50 歲以上	34.95%	39.46%	38.48%	37.74%	33.79%	28.67%	57.81%	9.10%	34.92%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g) 根據破產管理署在可確定破產概況統計數字的個案中所收集的資料，在2013年、2015年及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的住所類別分布情況載列如下：

2013 年

破產人的住所類別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公共房屋	53.89%	60.99%	57.46%	47.10%	36.84%	61.80%	36.18%	28.57%	56.92%
私人住宅 (由破產人擁有*)	2.66%	0.79%	0.99%	2.23%	3.16%	0.85%	13.16%	-	0.39%
私人住宅 (非由破產人擁有)	43.45%	38.22%	41.55%	50.67%	60.00%	37.35%	50.66%	71.43%	42.69%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5 年

破產人的住所類別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公共房屋	52.51%	61.67%	55.66%	55.46%	46.22%	61.73%	20.00%	40.00%	49.72%
私人住宅 (由破產人擁有*)	0.12%	1.04%	0.80%	0.28%	1.68%	0.62%	1.43%	10.00%	0.56%
私人住宅 (非由破產人擁有)	47.37%	37.29%	43.54%	44.26%	52.10%	37.65%	78.57%	50.00%	49.72%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7 年

破產人的住所類別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公共房屋	51.28%	56.68%	54.36%	53.37%	37.84%	54.01%	20.31%	81.82%	49.57%
私人住宅 (由破產人擁有*)	1.52%	0.59%	0.85%	0.54%	1.35%	0.83%	7.81%	-	3.44%
私人住宅 (非由破產人擁有)	47.20%	42.73%	44.79%	46.09%	60.81%	45.16%	71.88%	18.18%	46.99%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按揭／押記物業

- (h) 根據破產管理署在可確定破產概況統計數字的個案中所收集的資料，在2013年、2015年及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的每月收入分布情況載列如下：

2013 年

破產人的每月收入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沒有收入	22.66%	30.89%	48.56%	34.82%	46.32%	22.66%	43.42%	42.86%	35.18%
1 萬元或以下	31.03%	28.53%	29.69%	34.82%	25.26%	34.91%	23.03%	14.29%	35.57%
1 萬元以上至 15,000 元	29.46%	22.51%	15.53%	21.21%	14.74%	29.32%	16.45%	28.56%	20.95%
15,000 元以上至 2 萬元	10.54%	13.35%	4.71%	6.47%	9.47%	9.18%	9.87%	-	5.14%
2 萬元以上至 25,000 元	3.45%	3.14%	1.22%	2.01%	4.21%	2.56%	3.95%	14.29%	1.19%
25,000 元以上	2.86%	1.58%	0.29%	0.67%	-	1.37%	3.28%	-	1.97%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5 年

破產人的每月收入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沒有收入	20.54%	32.29%	48.45%	45.94%	45.38%	21.72%	65.71%	50.00%	47.77%
1 萬元或以下	17.04%	16.88%	21.89%	21.29%	21.00%	24.66%	15.71%	20.00%	18.72%
1 萬元以上至 15,000 元	29.87%	29.79%	18.79%	20.45%	13.45%	30.24%	12.86%	10.00%	19.27%
15,000 元以上至 2 萬元	20.65%	14.58%	7.97%	9.80%	15.97%	16.80%	2.86%	20.00%	8.94%
2 萬元以上至 25,000 元	6.77%	3.96%	1.70%	1.40%	1.68%	4.39%	-	-	3.35%
25,000 元以上	5.13%	2.50%	1.20%	1.12%	2.52%	2.19%	2.86%	-	1.95%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7 年

破產人的每月收入	過度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虧損	投資虧損	過度開支	個人擔保引起的負債	股票投機等	其他
沒有收入	30.10%	37.69%	57.03%	44.47%	43.24%	20.89%	67.19%	36.37%	33.62%
1 萬元或以下	16.07%	14.54%	16.84%	15.63%	14.86%	18.34%	12.50%	9.09%	15.09%
1 萬元以上至 15,000 元	21.43%	21.36%	14.54%	19.14%	17.57%	25.54%	7.81%	27.27%	24.57%
15,000 元以上至 2 萬元	20.41%	13.95%	7.48%	13.48%	10.81%	21.72%	4.69%	9.09%	16.38%
2 萬元以上至 25,000 元	6.38%	6.82%	2.41%	4.31%	8.11%	7.83%	3.13%	-	4.74%
25,000 元以上	5.61%	5.64%	1.70%	2.97%	5.41%	5.68%	4.68%	18.18%	5.60%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i) 根據破產管理署在可確定破產概況統計數字的個案中所收集的資料，在2013年、2015年及2017年因不同原因而破產的人士的欠債額分布情況載列如下：

2013 年

破產人的欠債額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3 萬元或以下	0.39%	0.26%	0.38%	0.45%	1.05%	0.43%	1.32%	-	1.58%
3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0.20%	-	0.38%	0.22%	-	0.38%	-	-	-
5 萬元以上至 10 萬元	2.96%	3.40%	4.80%	2.68%	3.16%	3.63%	0.66%	-	5.53%
10 萬元以上至 20 萬元	20.49%	21.73%	28.94%	18.97%	11.58%	25.65%	13.16%	-	23.72%
20 萬元以上至 40 萬元	45.91%	37.17%	40.19%	35.04%	26.32%	45.33%	16.45%	28.57%	37.15%
40 萬元以上至 60 萬元	15.17%	18.85%	13.46%	15.40%	14.74%	15.19%	11.84%	42.86%	13.04%
60 萬元以上	14.88%	18.59%	11.85%	27.24%	43.15%	9.39%	56.57%	28.57%	18.98%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5 年

破產人的欠債額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3 萬元或以下	0.70%	0.21%	0.40%	1.40%	0.84%	0.21%	2.86%	-	1.11%
3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0.23%	-	0.25%	0.28%	-	0.08%	-	-	1.11%
5 萬元以上至 10 萬元	2.80%	1.88%	3.76%	1.12%	2.52%	3.19%	-	-	6.15%
10 萬元以上至 20 萬元	16.10%	19.80%	24.60%	15.41%	7.56%	21.80%	1.43%	30.00%	22.91%
20 萬元以上至 40 萬元	37.22%	41.04%	42.84%	30.81%	24.37%	44.85%	4.29%	40.00%	34.08%
40 萬元以上至 60 萬元	20.42%	18.33%	15.08%	16.25%	15.97%	17.46%	4.29%	20.00%	14.53%
60 萬元以上	22.53%	18.74%	13.07%	34.73%	48.74%	12.41%	87.13%	10.00%	20.11%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017年

破產人的欠債額	過度 信貸	賭博	失業	生意 虧損	投資 虧損	過度 開支	個人擔 保引起 的負債	股票 投機等	其他
3 萬元或以下	0.51%	0.89%	0.96%	0.54%	2.70%	0.51%	-	-	1.29%
3 萬元以上至 5 萬元	0.77%	0.30%	0.69%	0.54%	-	0.13%	-	-	0.43%
5 萬元以上至 10 萬元	1.28%	0.90%	2.89%	0.81%	2.70%	2.48%	-	-	5.17%
10 萬元以上至 20 萬元	18.37%	17.21%	20.68%	12.67%	8.11%	18.73%	6.24%	-	12.93%
20 萬元以上至 40 萬元	32.65%	32.34%	36.61%	36.12%	16.22%	40.25%	9.38%	36.36%	38.36%
40 萬元以上至 60 萬元	17.35%	17.21%	17.96%	17.25%	12.16%	19.43%	9.38%	9.09%	13.36%
60 萬元以上	29.07%	31.15%	20.21%	32.07%	58.11%	18.47%	75.00%	54.55%	28.46%
總計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83)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請貴署告知本會：

- (一) 過去三年，循簡易程序辦理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清盤個案佔總清盤個案的比例為何？
- (二) 過去三年，非循簡易程序辦理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的清盤個案佔總清盤個案的比例為何？
- (三) 過去三年，債務人個人自願安排的個案數目為何？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80)

答覆：

- (1) 破產管理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的相關條文，把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悉數外判予私營機構從業員處理。
- (2) 至於經破產管理署處理的非循簡易程序辦理的清盤個案，破產管理署會擔任臨時清盤人，負責管理有關個案，直至私營機構從業員獲委任為清盤人，換言之，所有個案最終均會外判。
- (3) 過去3年，外間代名人向破產管理署報告已獲批准的個人自願安排個案數目如下：

年份	向破產管理署報告已獲批准的 個人自願安排個案數目
2015	684
2016	589
2017	598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84)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破產管理署整體預算較2017-18原來預算增加90.6%，請貴署告知本會：

(一) 就部分清盤個案發還收益、開設職位、填補職位空缺、應付薪酬遞增、支付員工公積金供款及一般部門開支需求增加分別佔增加的比重為何？

(二) 過去三年，職位空缺率為何？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81)

答覆：

(1) 破產管理署在2018-19年度整體預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就部分清盤個案發還收益所需的撥款(83.2%)。其他因素包括開設職位(10.2%)、應付薪酬遞增(1%)，支付員工公積金供款(1%)和其他一般部門開支需求增加(4.6%)。

(2) 過去三年，破產管理署的公務員職位空缺率如下：

年份 (截至 3 月 31 日止)	職位空缺率 (%)
2015	4.5
2016	5.4
2017	4.1

- 完 -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5485)

總目： (116) 破產管理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1) 破產管理署

管制人員： 破產管理署署長 (麥錦羅)

局長：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問題：

破產管理署預期在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會淨增加31個常額職位，請貴署告知本會：

(一) 增加的人事編制和官員級別分別為何？

(二) 需要增加超過1成的常額職位原因為何？

(三) 增加的職位所做成的額外運作開支，佔整體增加預算(即較2017-18原來預算增加90.6%)當中的多少？

提問人：譚文豪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立法會用)：182)

答覆：

(1) 破產管理署將於2018-19年度開設以下31個公務員職位，當中23個是常額職位。

職級	職位數目
律師	5
高級破產管理主任	1
一級破產管理主任	4
二級破產管理主任	13
系統經理	1
一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二級系統分析／程序編製主任	1
助理文書主任	4
文書助理	1
總計：	31

- (2) 在2018-19年度開設的31個職位，是為了應付破產管理署因新法例規定及新的資訊科技計劃而帶來的額外工作需要；加強對檢控及個案處理的支援；增加員工培訓；以及將有長期服務需要的非公務員合約職位轉為常額職位。
- (3) 增加職位所帶來的額外運作開支佔破產管理署2018-19年度整體增加預算的10.2%。

- 完 -